

公司代码：603310

公司简称：巍华新材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吴江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安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金孝灵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其他披露事项”之“（一）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56
第八节	财务报告.....	5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巍华新材、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	指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瀛华控股	指	东阳市瀛华控股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巍华控股	指	浙江巍华控股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巍华化工有限公司），公司原控股股东
闰土股份	指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002440.SZ
绍兴巍辰	指	绍兴巍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绍兴巍锦	指	绍兴巍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绍兴巍屹	指	绍兴巍屹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江西巍华	指	江西巍华化学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方华化学	指	浙江方华化学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绍兴巍华	指	绍兴巍华新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巍兰制冷	指	浙江巍兰制冷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江西华聚	指	江西华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
巍华制冷	指	东阳市巍华制冷材料有限公司，系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闰土新材	指	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系闰土股份子公司
闰土热电	指	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系闰土股份子公司
金石基金	指	金石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横店资本	指	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上虞国投	指	绍兴市上虞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宁波浚泉	指	宁波浚泉盈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上虞乾信	指	绍兴上虞乾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绍兴鼎鼎	指	绍兴鼎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埃森化学	指	浙江埃森化学有限公司，系方华化学股东
梅兰新材	指	泰兴梅兰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巍兰制冷股东
富浙战配基金	指	浙江富浙战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战略投资者
中保投基金	指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系公司战略投资者
中农基金	指	中国农业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系公司战略投资者
BAYER	指	拜耳集团，世界 500 强企业，总部位于德国的跨国医药、农化集团，是一家拥有 150 多年历史的生命科学企业
BASF	指	巴斯夫集团，世界 500 强企业，是一家大型跨国综合性化工企业
FMC	指	富美实公司，成立于 1928 年，于 1948 年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是一家多元化的化学公司
Nufarm	指	纽发姆，系澳大利亚的大型跨国公司，创建于 1957 年，世界领先的专业性农药公司
SMC	指	Special Materials Company，美国知名化工贸易企业
联化科技	指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002250.SZ，系公司客户
颖泰生物	指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833819.BJ，系公司客户
股东会	指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6 月
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半年度报告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巍华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Weihua New Materi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eihua New Materi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江伟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任安立	沈勇虎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塘东路8号	浙江省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塘东路8号
电话	0575-82972858	0575-82972858
传真	0575-82972856	0575-82972856
电子信箱	WHXC@weihua-newmaterial.com	WHXC@weihua-newmaterial.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塘东路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注册地址未发生变更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塘东路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2369
公司网址	http://www.weihua-newmaterial.com
电子信箱	WHXC@weihua-newmaterial.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巍华新材	603310	不适用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10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邱勇、张现良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4 年 8 月 14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37,263,761.56	631,096,444.44	-30.71
利润总额	90,658,242.11	204,010,189.29	-55.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153,183.86	176,593,594.99	-5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74,800,051.62	175,062,677.00	-57.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3,069.76	82,581,836.93	-102.3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42,667,926.59	3,962,637,550.73	-0.50
总资产	4,519,837,129.91	4,585,115,204.82	-1.4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4	0.68	-64.7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4	0.68	-64.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2	0.68	-67.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8	7.00	减少4.9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1.87	6.94	减少5.07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有所下降，主要系（1）受下游农化行业需求影响，公司主要产品销量及价格下滑。（2）竞争对手方面，公司所处细分行业部分产品新增供给释放、市场竞争态势加剧，导致企业收入空间受到明显挤压。（3）子公司方华三氟甲基吡啶项目前期处于试生

产阶段，相关开办费用支出较高。公司为积极拓展市场，本期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均有所增长。上述因素综合导致整体收入及利润同比下滑幅度较大。

2025 年上半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有所下降，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下滑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59,808.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784,459.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512,681.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2,800.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41,137.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261.97	
合计	8,353,132.2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含氟精细化学品领域，是一家研发和生产氯甲苯和三氟甲基苯系列产品的高新技术企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秉持以技术创新为基础，以制造含氯含氟特色化学品为发展方向，经过不断的技术研发和经验积累，目前已经形成了以甲苯为起始原料的氯甲苯和三氟甲基苯系列产品的完整产品链。

（一）行业发展及市场概况

1、氟化工行业

氟化工行业是化工行业的一个子行业，该行业由于产品品种多、性能优异、应用领域广，已成为化工行业中发展较快、较具发展潜力的重要子行业之一。我国氟化工行业起源于 20 世纪 50 年代，经过 60 多年的发展，已初步形成了无机氟化物、氟碳化学品、含氟聚合物及含氟精细化学品四大类产品体系和完整的门类。

氟化工已成为国家战略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也为发展其他战略新兴产业和提升传统产业提供材料保障，对促进我国制造业结构调整和产品升级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我国氟化工行业市场规模整体上呈现出增长趋势，根据中研普华产业研究院数据统计，2024 年中国氟化工行业的总产值达到了 500 亿元，并在持续增长；中国氟化工产品的产量持续增长，2023 年达到约 402.8 万吨，预计到 2027 年中国氟化工产品产量将接近 507 万吨，同比增长 5.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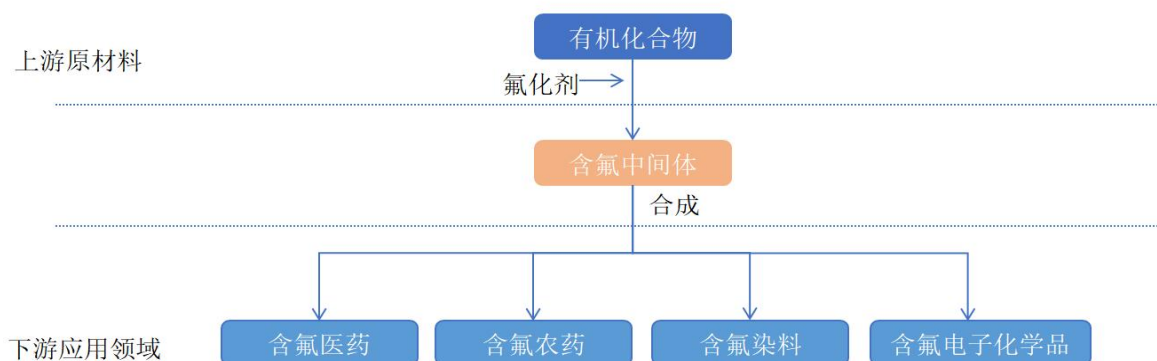
从氟化工的产业链来看，萤石为氟化工产业链的起点，氟化工行业上游主要为氢氟酸等原料，下游主要为农药、医药、染料和电子化学品等行业。高端氟橡胶、含氟聚合物、氟精细化工等行业已成为未来化工产业发展的重点方向，相关行业及上下游产业享受国家多项鼓励政策。此外，如含氟农药、医药、含氟电子化学品等产业，均是国家鼓励发展产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引导。

从氟化工的产业链的特征来看，从萤石开始，随着产品加工深度增加，其技术门槛也越高，产品的附加值越高，氟化工行业的价值中心在中下游。含氟精细化学品属于氟化工的高端产品，在整个产业链中附加值最高。公司所在的三氟甲基苯系列产品领域为含氟精细化学品的重要分支，也处在整个产业链中附加值最高的位置之一。

2、氟精细化工行业

含氟精细化学品作为一种重要的精细化学品，属于氟化工产业的高端产品，在整个氟化工产业链中附加值较高。由于含氟有机中间体具有独特的稳定性和生理活性，由其合成的含氟医药和含氟农药在治理疾病和农业发展中均发挥着独特的功效。我国氟精细化工作为氟化工行业中增长最快、附加值最高的细分领域之一，较好的满足了新型含氟农药、医药等行业需求快速增长。

氟精细化工处于氟化工行业产业链的下游，合成含氟精细化学品是氟化工行业产业链重要领域之一。氟精细化工产业链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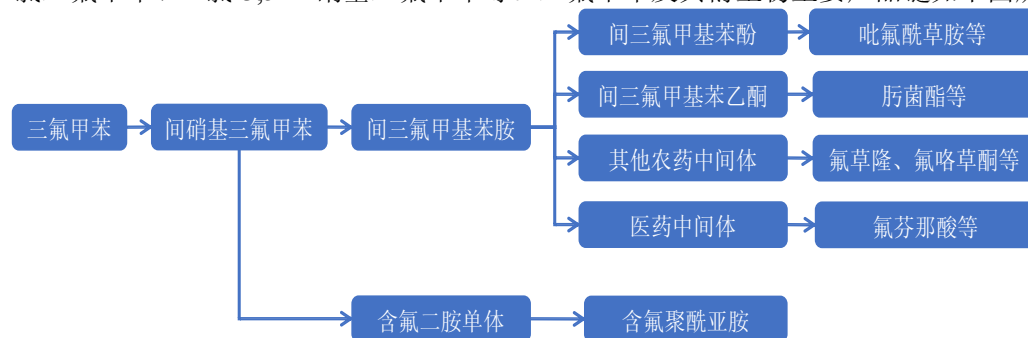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整理

从下游主要应用场景来看，在含氟医药产品中，随着多个含氟重磅药物专利过期，相关含氟中间体市场需求量将会增加，尤其在糖尿病、抗病毒、抗感染等领域的市场需求较大；含氟农药是未来低毒高效农药的发展趋势，因此含氟类杀菌剂、除草剂的市场前景较为广阔；我国高档纺织品出口的前景比较乐观，因而高性能的含氟纤维整理剂和高效活性含氟染料的需求也将较快增长。此外，生命工程产业的崛起，对生理活性的含氟医药倍加青睐；绿色农业的快速发展，则对高效低残毒的含氟农药越来越有兴趣。因此，我国含氟精细化学品未来的市场空间依然较大。

3、三氟甲基苯系列氟精细化工

公司主要产品细分行业为三氟甲基苯系列氟精细化工，其为氟精细化学品中的重要分支，产品所在细分领域主要情况如下：

三氟甲基苯系列产品是一类重要的有机化工原料，由于其分子结构中含有氟原子，因此具有许多特殊的功能，广泛应用于农药、医药、染料、日用化工、精细化工和高性能合成材料等领域，少量还能应用于高端电子清洗工业。其作为原料合成的该类产品相较于一些传统的有机中间体合成的产品具有更强的活性，受到了国内外市场的广泛关注和运用。三氟甲基苯通常以甲苯或者氯甲苯为原料，在催化剂作用下，经侧链光氯化或环氯化 and 氟化作用而得；其作为一种基础的有机中间体，可以衍生出系列三氟甲基苯产品，如间硝基三氟甲基苯、间氨基三氟甲基苯、对氯三氟甲基苯、3,4-二氯三氟甲基苯、4-氯-3,5-二硝基三氟甲基苯等。三氟甲基苯及其衍生物主要产品链如下图所示：



三氟甲基苯化合物尤其是氯代三氟甲基苯化合物成为了目前新型农药、医药等产品研制和开发中不可或缺的重要原料，其中多数品种经济效益较好且市场潜力较大，成为备受关注的系列含氟精细化工中间体。对氯三氟甲基苯还可以作为一种高性能、环保性好的涂料或油漆溶剂，可应用于汽车喷漆等领域。

公司氯甲苯及三氟甲基苯系列产品是非常值得关注的系列有机中间体，其主要应用于农药、医药、涂料等行业，下游应用领域空间广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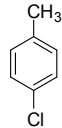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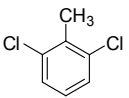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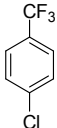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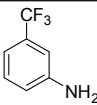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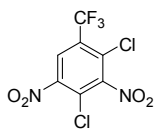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是一家专业研发、生产氯甲苯类和三氟甲基苯类系列产品的高新技术企业，拥有以甲苯为起始原料的氯甲苯和三氟甲基苯系列产品的较完善产品链。

氯甲苯类系列产品是重要的精细有机化工原料，它主要包含一氯甲苯和二氯甲苯的各个异构体。以它为原料，能延伸生产几十种精细化工中间体，是生产多种新型医药、农药、染料等产品的关键中间体。

三氟甲基苯系列产品通常以甲苯或氯甲苯类为原料，在催化剂或光源的作用下，经侧链氯化反应和氟化反应得到较为基础的含氟精细中间体。这些基础的含氟精细中间体再经过硝化、还原、重氯化、氯化等反应就可合成更多的中间体，如间三氟甲基苯胺、间三氟甲基苯酚及 2,4-二氯-3,5-二硝基三氟甲苯等，从而形成三氟甲基苯类系列产品的产品链。三氟甲基苯系列产品是一类重要的有机化工原料，也是有机氟化工的一个重要分支。由于其分子结构中含有氟原子，因此具有许多特殊的功能，广泛应用于农药、医药、染料、高性能合成材料等精细化工领域，少量还能应用于高端电子清洗工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分子结构	主要用途	终端应用领域
氯甲苯系列主要产品			
对氯甲苯		主要用于生产对氯氯苄、对氯苯甲醛、对氯三氟甲苯等中间体	主要用于农药、医药、染料行业
邻氯甲苯		主要用于生产 2,6-二氯甲苯、邻氯氯苄、邻氯苯甲醛和邻氯苯腈等中间体	主要用于农药、医药、染料行业
2,6-二氯甲苯		主要用于生产 2,6-二氯苯甲醛、2,6-二氯苯腈、2,6-二氟苯甲酰胺、联苯醇等中间体，这些中间体是生产乙螨唑、联苯菊酯等多种杀虫、杀螨剂的关键原料	主要用于农药、医药、染料行业
三氟甲基苯系列主要产品			
三氟甲苯		一种基础的有机中间体，主要用于生产间硝基三氟甲苯、间溴三氟甲苯、间三氟甲基一氯苄等中间体	主要应用领域为农药行业及含氟新材料
对氯三氟甲苯		可以合成 3,4-二氯三氟甲苯、3,4,5-三氯三氟甲苯、4-氯-3,5-二硝基三氟甲苯等含氟中间体	主要用于农药、医药、染料行业；公司产品主要用于涂料行业
间三氟甲基苯胺		主要用于生产除草剂氟咯草酮、伏草隆和杀菌剂肟菌酯等，以及医药氟奋乃静、氟吩那酸、氢氟噻嗪、西那卡塞等	主要应用领域为农药、医药行业
间三氟甲基苯酚		主要用于生产农药杀菌剂和除草剂，其中以酰胺类农药除草剂吡氟酰草胺为主	主要应用领域为农药行业
2,4-二氯-3,5-二硝基三氟甲苯		主要用于生产杀菌剂氟啶胺、除草剂氨氟乐灵	主要应用领域为农药行业

（三）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拥有以甲苯为起始原料的氯甲苯和三氟甲基苯系列产品的较完善产业链，采用国内领先的生产工艺及数字化、自动化的工程控制技术，产品质量达到国内或国际先进水平。公司拥有连续釜式反应、连续塔式反应、连续微通道和管式反应等方面的专利或专有技术。公司先后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两化融合评定证书、浙江省隐形冠军培育企业等荣誉，2021 年公司荣获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评选的“十三五”石油和化工行业环境保护先进单位及“石油和化

工行业绿色工厂”荣誉称号。2024 年公司经评审复核通过，再次荣获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颁发的“石油和化工行业绿色工厂”称号。“巍华新材”已获取行业内的广泛认可，形成了自身品牌影响力，具有较高的市场美誉度。

在国内三氟甲基苯系列产品的市场中，公司优势较为明显，不仅产能规模大，同时拥有完整的产业链。在三氟甲基苯系列产品的供应市场中，公司行业地位较为突出，是行业内知名的龙头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5 年将会是公司发展进程中充满挑战的一年。整个上半年公司受制于行业阶段性产能过剩，叠加终端市场需求恢复乏力，产品价格持续承压，公司业绩遭遇周期性波动。公司管理层以战略定力破局，以创新韧性应战，力求在复杂变局中稳健前行。

2025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726.38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滑 30.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15.32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滑 52.9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80.01 万元，较去年同比下滑 57.27%。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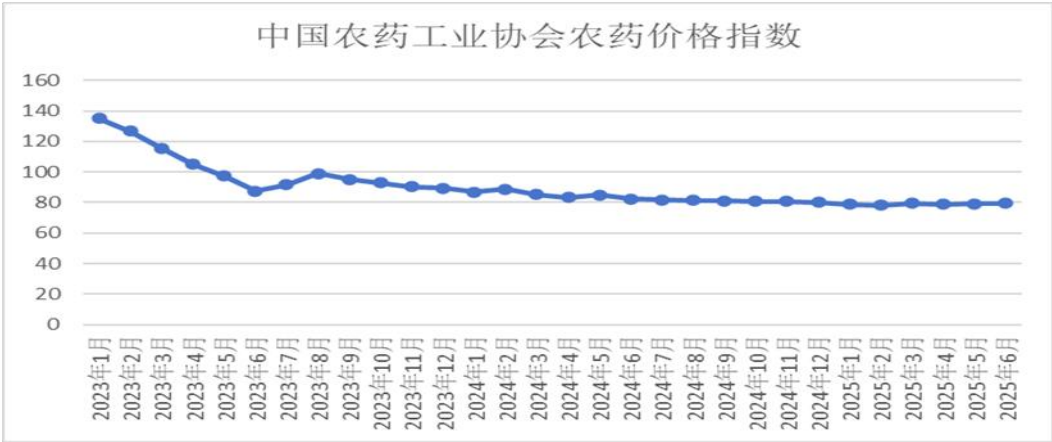
类别	销量（吨）	销量同比变化（%）	单价（元/吨）	单价同比变化（%）	销售收入（万元）	销售收入同比变化（%）
氯甲苯系列	11,344.81	-36.54	7,595.46	-16.43	8,616.91	-46.96
三氟甲基苯系列	15,346.49	-10.83	22,607.90	-15.86	34,695.19	-24.97

从利润构成情况看，公司 2025 年 1-6 月实现销售毛利 13,177.38 万元，同比下滑 43.45%，综合毛利率由上年度的 36.92%下滑至 30.14%。其中，氯甲苯系列产品实现毛利-97.75 万元，同比下滑 103.56%；三氟甲基苯系列产品实现毛利 13,357.85 万元，同比下滑 35.12%。公司报告期内经营业绩下滑主要原因有：

（1）报告期内受下游农化行业需求影响，市场需求不足导致报告期内产品价格及销量呈现下滑趋势。2025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平均销售价格为 16,227.04 元/吨，较 2024 年同期下降 8.89%，其中三氟甲基苯系列产品平均销售价格为 22,607.90 元/吨，较 2024 年同期下降 15.86%，氯甲苯系列产品平均销售价格为 7,595.46 元/吨，较去年同期下降 16.43%。2025 年 1-6 月，公司氯甲苯系列及三氟甲基苯系列产品销量较去年同期下滑 23.93%。

2025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平均销售成本为 11,259.10 元/吨，较去年同期上升 0.89%，其中三氟甲基苯系列产品平均销售成本为 13,903.72 元/吨，较同期下降 6.72%，氯甲苯系列产品平均销售成本为 7,681.62 元/吨，较去年同期上升 1.71%。

综上，公司主要产品销量及产品价格受下游农化行情影响出现下降，而营业成本受上游原材料及能源动力价格影响基本保持平稳，因此毛利率出现一定程度下滑。



数据来源：中国农药工业协会

根据中国农药工业协会农药价格指数，2023年1月农药价格指数为135.16，至2024年12月农药价格指数下行至80.14，2025年6月农药价格指数继续下行至79.48，2025年6月农药价格指数较2023年1月下跌幅度达41.20%。公司营业收入下降趋势与中国农药价格指数下降趋势一致。

(2) 产能供应方面，下游农化行业自2022年以来扩张的产能陆续进入投产期，市场整体供大于求，大部分农化产品产能过剩，行业市场低迷更加导致无序竞争加剧，多数品种下跌至成本线附近。同时，公司所处细分行业内过去高毛利刺激竞争对手同步新建扩张产能，当前新建产能也陆续进入投产期。新增供给增加，竞争加剧叠加下游行业需求不振，导致报告期内产品价格及销量呈现下滑趋势。

(3) 子公司浙江方华化学有限公司的三氟甲基吡啶项目前期处于试生产阶段，相关开办费用支出较高；与此同时，公司为积极拓展市场，本期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均有所增长，上述因素综合导致整体收入及利润同比下滑幅度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1) 重点项目建设

公司年产5000吨邻氯氯苄、4000吨三氟甲苯系列、13500吨二氯甲苯和8300吨二氯甲苯氯化氟化系列产品项目部分产品已投产并持续优化产能，个别产品尚在试生产优化中。年产18500吨甲苯氯化氟化物系列产品项目部分产品开始试生产。方华化学年产2.2万吨含氟新材料及新型功能化学品项目三氟甲基吡啶系列顺利进行试生产。

(2) 技术研发

公司继续保持高额的研发投入，延伸产品链并在高级中间体和原药上取得了重大的进展。多个高级中间体试产成功，完成了与跨国公司的验证批订单交付；方华化学数个原药的技术储备已经完成，正在按计划推进相关产品的设计和建设工作；授权发明专利2件，已提交专利申请技术交底书5篇。

(3) 内部管理

为提高安全生产责任意识，从总经理到基层员工，逐级签订了安全生产责任状，把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每个环节、每个岗位、每个员工，实现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安全管理。

创建并全面落实持续改善制度，激发全员参与持续改善和优化。公司推行的不良点、合理化建议、一点课等举措取得了积极的效果。上半年通过员工提出的大量不良点进行改善，从而避免了可能的安全事故、质量事故、设备故障等。在员工提出的一百多条合理化建议中，不乏创新方案而给公司带来数百万元的收益，彰显了员工参与对公司持续改进的重要价值。同时针对各部门识别出的众多改善点设定了关键行动项，并在积极推进落实中。

(4) 客户合作

公司扎扎实实推进核心客户深耕，建立了高效的沟通机制，通过定期交流及拜访，精准掌握其对现有产品升级的核心诉求，并前瞻性捕捉新产品、新市场的开拓方向，针对性研发配套解决方案。在产品高度同质化背景下，我们依托自身的产业链优势，结合客户的需求，给客户提供定制服务，持续提升客户粘性与战略协同价值。

(5) 投资情况

围绕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持续关注外延式扩张机会，与行业领先企业成立合资公司，依托双方在氟化工领域的技术积累和丰富经验，共同推动四代制冷剂项目的规模化生产，以进一步延伸氟化工产业链，拓展公司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另外，基于公司比较充裕的现金储备，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对具有良好发展前景和增长潜力的企业进行直接或间接的股权投资，拓宽公司产业投资渠道，提升企业长期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含氟精细化学品领域，秉持以技术创新为基础，以制造含氯含氟特色化学品为发展方向，始终把技术研发和自主创新放在首位。公司通过坚持不懈的技术研发与改进，取得了技术上的重大突破，实现了氯化、氟化、硝化、加氢、重氮化、氨化等核心反应的工业化放大生产，且大部分实现了从反应到后处理的全流程的连续化、自动化生产控制。此外，公司通过联产产品和副产物的分离纯化及新的工艺路线设计，成功地开发了以联产产品/副产物为原料的多种含氟精细化工中间体合成工艺，真正实现了“变废为宝”，提高了资源综合利用能力。

公司注重生产工艺持续改进，并在产品质量优化、设备适应性、生产线自动化控制等方面不断提高，经过长期积累形成了较多关键技术。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利 43 项，其中发明专利 24 项，涵盖公司多个关键产品和关键工艺，如“一种光氯化生产氯苄的方法”、“一种连续氟化反应合成三氟甲基苯类产品的工业化方法”、“一种连续光引发氯化反应合成对氯三氯苄的工业化方法”、“一种 2-溴-5-氟三氟甲苯的制备方法”等多项关键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公司核心研发团队曾经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及 2022 年度全国商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二）规模化、自动化、连续化生产优势

传统精细化工产品生产大多采用间歇釜式生产工艺，不可避免地需要进出料、升降温、反应釜批间清洗等操作，存在设备、能耗利用率低、传质传热效率低、工艺本质安全性不高等不足。

公司通过多年的技术沉淀和经验积累，在生产上创新地采用了连续塔式反应、连续釜式反应、连续微通道反应、连续管式反应、连续萃取和精馏后处理技术等生产工艺，替代了传统间歇釜式生产工艺。公司采用的连续化生产工艺实现了原料、产品连续进出，通过采用自动化 DCS 操控方式，在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减少了人为因素对生产过程的不利影响，且产品质量和产品收率更加稳定，整个生产过程更加容易控制、更加安全可靠。

特别是，公司成功应用了全球首套康宁万吨级年通量的 G5 微通道反应器，实现了重氮化反应、水解反应及下游分离纯化的全连续自动化稳定生产，极大提高了生产的本质安全性，节省了场地和人工，大幅降低了三废排放和能耗。

公司通过采用规模化、自动化、连续化生产工艺，提升了人均效率，节能降耗，在提升产量的基础上进一步降低了单位产品的成本。目前公司是三氟甲基苯系列产品国内最大生产商之一，公司规模化生产带来的稳定供货能力和成本竞争力促使公司与下游客户形成了稳定合作关系。

（三）产品链优势

氟精细化工全产业链是从主要化工原材料开始，由中间体厂家生产出关键中间体，再由下游生产商进一步向下游衍生，进而合成各种农药、医药、涂料产品及其他含氟新材料和含氟专用化学品。总体上，产业链越长的企业，综合竞争力尤其是抗风险能力越强。目前三氟甲基苯系列产品行业内一般企业都是从产品链某一环节中间体开始合成，合成过程中需要采购上游中间体及其他原材料。如果不能有效获得中间体供应商的支持，就无法正常开展生产经营。

公司通过多年的自主研发积累，已经成功打通了基础化工原料甲苯为起始原料，通过连续氯化、连续氟化、连续氢化、连续硝化等合成工艺逐步向下游不断衍生出各种关键中间体的完整工艺合成链，实现了关键中间体的自给自足，保障了自有产品的规模化生产和供应。在这条完整的产品链中，公司不仅能保证各生产环节的品质和供货能力，还能节省中间环节的交易成本，从而有效拓展了公司的市场空间和盈利能力；同时，有助于公司及时了解市场环境的最新变化，并根据市场供需变化灵活调整产品生产方案，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的同时充分保障公司的盈利能力。与国内同行业其他企业相比，公司因为较为完整的产品链具有较为明显的市场竞争优势。

（四）品牌和质量优势

公司凭借公司品牌、产品质量、技术水平、客户资源方面的优势和稳定的供货能力，在细分行业内具有较强的品牌竞争优势。公司多个产品的产能及质量位居国内前列，并成为国内能够持续、稳定供货的少数企业之一，在细分市场上建立了明显的竞争优势。公司产品进入市场后，不断地得到客户认可及好评，产品销售至 BAYER、BASF、FMC、Nufarm、SMC、联化科技、颖泰生物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并成为大部分客户的重要战略合作伙伴。“巍华新材”已获取行业内的广泛认可，形成了自身品牌影响力。

含氟精细化工中间体作为下游农药、医药、涂料及各类含氟新材料生产企业重要的生产原材料，其性能、质量等对于其终端产品的影响作用是举足轻重的，在很大程度上直接决定着终端产

品的质量。公司各产品的质量在同行业生产企业中位居前列，公司严格按照 ISO9001 质量体系要求，通过供应商保证能力、检测能力、生产过程控制能力和持续改善能力来确保产品的质量。同时，公司积极响应上虞区委区政府提出的“更高水平建设创新之区、品质之城”，引入卓越绩效管理新模式，以切实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品牌竞争力，得到区委区政府的充分认可，被授予 2021 年上虞区“区长质量奖”。

公司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截至本报告期末，主持和参与起草了 3 个国家标准、1 个行业标准、3 个浙江制造团体标准、2 个中国化工学会团体标准。

（五）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立足国际、国内市场并重发展的原则，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公司凭借先进的专业生产技术、良好的产品质量、稳定的供应及快速响应的营销服务，与主要客户建立了紧密的业务战略合作关系并进入其供应商体系。公司在与众多优秀化工企业交流合作的过程中不断提升自身的技术管理水平，在质量控制和运营管理等方面都得到了不同程度的提升，公司不断强化与下游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将进一步巩固在行业中的竞争领先优势。

精细化工企业为了确保其产品质量，对于关键中间体供应商一般通过严格程序审查及长期供货能力考核后才选择规模实力较强、工艺技术水平较高、产品质量稳定、安全环保管理过硬的企业。公司凭借优异的产品质量和持续、稳定的供货能力，获得大量客户认可及好评，与 BAYER、BASF、FMC、Nufarm、SMC、联化科技、颖泰生物等国内外知名企业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主要客户介绍如下：

公司主要客户	基本情况
BAYER	拜耳集团，世界 500 强企业，总部位于德国的跨国医药、农化集团，是一家拥有 150 多年历史的生命科学企业，在医药保健和农业领域具有核心竞争力
BASF	巴斯夫集团，世界 500 强企业，成立于 1865 年，总部位于德国，是一家大型跨国综合性化工企业
FMC	富美实公司，成立于 1928 年，于 1948 年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FMC 是一家多元化的化学公司，其业务是为农业、消费业和工业市场提供创新的解决方案，应用和产品。公司客户 CHEMINOVA A/S 为其子公司
Nufarm	纽发姆，系澳大利亚的大型跨国公司，创建于 1957 年，世界领先的专业性农药公司
SMC	美国知名化工贸易企业，其主要客户为世界领先的涂料和特种材料生产商 PPG、AXALTA 等知名油漆、涂料公司
联化科技	国内知名综合性化工企业，产品涵盖农药、医药和功能化学品三大板块
颖泰生物	国内领先的农药生产企业

（六）安全生产及环保优势

完善的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和严格的安全生产及环保制度为巍华新材的生产经营保驾护航，是持续稳健发展的重要保障。公司拥有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和严格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通过了安全生产标准化认证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认证。公司按照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标准的要求，结合公司主营业务的实际情况，建立了安全生产管理体系，确定了安全生产管理方针和目标，制订了详细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危险源识别、应急预案、事故处置方案等程序文件，同时与政府、邻近工厂应急预案相衔接，组成严密的应急网络，并在生产经营中严格贯彻执行，从而达到控制和防范安全事故发生的目的。在自动化控制方面使用 DCS 系统，重要装置都设有视频监视监控设备及可燃、有毒气体报警监控系统（GDS），对危险工艺及重大危险源安装了独立的安全仪表系统（SIS），确保发生紧急情况时人员可以通过远程操作进行应急处理。公司对重大危险源储存设施进行定期检测，保证在有效期内，可燃、有毒气体检测仪处于正常状态、安全附件灵敏可靠，配备相适宜的消防器材，实行远程监控和人员现场检查相结合。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通过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按照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的要求，结合公司主营业务的实际情况，制订了详细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程序文件、污染物排放标准和操作规程等文件，并在生产经营中严格贯彻执行，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和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是可持续生产经营的重要保障。巍华新材拥有与生产能力相配套的废水处理站、废气处

理设施，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符合发展循环经济要求。公司于 2021 年荣获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颁发的“十三五石油和化工行业环保先进单位”及“石油和化工行业绿色工厂”荣誉称号。同时也获得了由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评定的“2021 年度绍兴市绿色工厂”称号。2024 年公司经评审复核通过，再次荣获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颁发的“石油和化工行业绿色工厂”称号。

（七）人才及管理优势

公司的管理和技术团队多年来一直从事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工作，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研发、市场及销售服务经验，并对市场现状、客户需求、核心技术和发展趋势有着较为深刻的理解和领悟，同时公司管理团队及核心人员较为稳定，极大程度地保障了公司各项战略的有效实施，以支持公司在不断变化的市场中赢得竞争优势。一方面，公司通过人岗匹配、能力梳理和人才盘点等，建立公司的短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另一方面，公司还通过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骨干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方式，激励管理团队提升公司经营业绩，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同时，公司不断推进管理的精细化，通过组织架构、人员配置、流程梳理和绩效考核等多方面优化改进，在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等多个环节均建立起比较规范且效率较高的管理机制，这些管理体系的日臻完善，促使公司生产效率不断提高，并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消除了生产管理真空及人员冗余，提高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37,263,761.56	631,096,444.44	-30.71
营业成本	305,489,933.60	398,087,929.09	-23.26
销售费用	5,277,328.59	2,384,457.13	121.32
管理费用	38,674,049.76	20,165,235.11	91.79
财务费用	-18,492,629.60	-25,798,569.95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6,535,623.57	23,227,063.58	-28.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3,069.76	82,581,836.93	-102.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60,722.64	-725,484,527.8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46,319.57	122,468,839.70	-146.9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512,681.18	1,936,575.48	184.66
投资收益	-4,106,220.02	-867,180.63	-373.51
信用减值损失	690,152.32	-5,290,757.77	113.04
资产减值损失	531,271.80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82,701.37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127,500.16	888,078.41	-85.64
营业外支出	2,489,210.77	5,532,277.09	-55.01
所得税费用	14,270,986.39	27,766,031.76	-48.6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量及价格受下游农化需求影响出现下降。同时公司所处细分行业部分产品新增供给释放、市场竞争态势加剧，双重因素导致企业收入空间受到明显挤压。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收入下降，成本同向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广告费及宣传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方华化学管理人员及对应费用支出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汇兑损益变动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研发项目原料领用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回理财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分配现金股利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参股子公司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处置利得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原厂区办公综合楼报废改建导致处置损失较大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利润下滑所致。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年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6,240,820.47	3.68	432,790,146.27	9.44	-61.59	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292,681.29	0.03	771,862.96	0.02	67.48	主要系本期应收往来款增加所致
存货	226,034,926.67	5.00	165,903,626.02	3.62	36.24	主要系本报告期销售放缓，存货周转率下降，存货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819,984,816.74	18.14	519,911,782.88	11.34	57.72	主要系在建项目转固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341,830,765.43	7.56	557,985,348.49	12.17	-38.74	主要系部分在建项目转固所致
短期借款	6,890,641.01	0.15	15,985,751.62	0.35	-56.90	主要系未到期非6+9 银票贴现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733,847.76	0.02	2,079,268.15	0.05	-64.71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客户的预收款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5,631,952.89	0.12	14,556,035.16	0.32	-61.31	主要系本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76,311.64	0.04	973,756.02	0.02	82.42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上升、定期存款

						应收利息增加导致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资产受限情况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8,008.70
上年同期投资额	0.00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8,008.70
投资额增减幅度（%）	不适用

（1）为进一步拓展公司在氟化工产业链、新兴产业领域的投资布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绍兴巍华新材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与 2025 年 2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报告期内，公司已实缴出资 3,500 万元。

（2）为更好的延伸氟化工产业链，拓展公司业务规模，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绍兴巍华新材科技有限公司与泰兴梅兰新材料有限公司共同出资 10,000 万元成立浙江巍兰制冷新材料有限公司。绍兴巍华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6,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5%；梅兰新材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3,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2 日与 2025 年 3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进展公告》。报告期内，绍兴巍华已实缴出资 2,600 万元，梅兰新材实缴出资 1,400 万元。

（3）为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绍兴巍华新材科技有限公司与浙江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龙钢铁”）签署《宁波长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受让建龙钢铁所持有的宁波长惠 6.6664% 的有限合伙份额，对应的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实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0 元，上述标的份额的转让对价为 0 元。交易完成后，绍兴巍华将成为宁波长惠的有限合伙人之一，持有其 6.6664% 的合伙份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受让宁波长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份额暨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宁波长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份额暨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报告期内，绍兴巍华已实缴出资 600 万元。

（4）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未来盈利水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吴江伟先生共同向兰升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升生物”）进行投资。其中，公司以现金方式受让石家庄鹏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所合法持有的兰升生物 624,725 股股份（占兰升生物股本总额的 0.6907%），转让对价为 12,086,996 元。吴江伟先生以现金方式分别从鹏智创投、关从巧女士受让其合法持有兰升生物的 180,900 股、452,250 股股份（分别占兰升生物股本总额的 0.2000%、0.5000%），转让对价分别为 3,500,000 元、8,750,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报告期内，公司已实际支付转让对价 12,086,996 元。

（5）为提升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分享潜在的投资回报，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 5,000 万元人民币参与认购标的基金嘉兴长沛昕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份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参与认购股权投资基金份额暨对外投资的公告》。报告期内，公司已实缴出资 100 万元。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之“（二）募投项目明细”。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 计公允价值变 动	本期计提的减 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理财产品	432,790,146.27	5,512,681.18			452,237,500.00	724,299,506.98		166,240,820.47
合计	432,790,146.27	5,512,681.18			452,237,500.00	724,299,506.98		166,240,820.47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全资子公司绍兴巍华新材科技有限公司与浙江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龙钢铁”）签署《宁波长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受让建龙钢铁所持有的宁波长惠 6.6664%的有限合伙份额，对应的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实缴出资额为人民币 0 元，上述标的份额的转让对价为 0 元。交易完成后，绍兴巍华将成为宁波长惠的有限合伙人之一，持有其 6.6664%的合伙份额。报告期内，绍兴巍华已实缴出资 600 万元。本公司将其作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

（2）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 5,000 万元人民币参与认购标的基金嘉兴长沛昕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份额。报告期内，公司已实缴出资 100 万元。本公司将其作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西巍华	子公司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000.00	28,821.20	19,968.15	7,174.49	1,325.56	815.15
方华化学	子公司	化工产品销售	30,000.00	84,699.55	27,036.89	51.54	-1,654.70	-1,651.8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绍兴巍华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浙江巍兰制冷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在含氟精细化工细分产品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随着含氟精细化学品下游市场需求的扩大及产业政策的引导支持，可能导致现有市场参与者扩大产能及新投资者的进入，随着主要竞争对手福建康峰新材料有限公司、内蒙古大中实业化工有限公司三氟甲基苯生产线逐步建成投产，公司所处行业存在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规律，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工艺优化、成本管理方面进一步巩固并增强自身优势，将面临市场份额或毛利率下降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 毛利率下滑及业绩不及预期风险

公司毛利率受到下游市场需求、行业竞争程度、产品销售价格、原材料价格、人工成本等多个因素的影响，如果未来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人工成本上升，将导致公司毛利率进一步下降，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48,593.18 万元、110,749.87 万元、43,726.38 万元，营业收入呈现下滑趋势。如未来公司新产品未按预期投产、产能扩张受限及市场竞争加剧或下游需求减少导致产品供求关系改变，公司仍将面临业绩不及预期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市场竞争格局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产品中邻氯甲苯、2,6-二氯甲苯及对氯三氟甲苯市场竞争较为充分，相关产品价格除受生产成本、下游需求影响外，仍会受到竞争对

手竞争策略影响。2025年以来公司主要原材料供应充足，主要原材料价格较2024年基本保持平稳，未来原料价格受原油价格波动、市场供需关系变化等因素影响仍存在上行压力。若未来农化行业需求恢复延缓、主要产品市场竞争加剧、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外部因素影响叠加，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仍可能出现下滑的风险。

（3）国际出口业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国际出口业务营业收入为19,345.35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44.24%。近年来，全球产业格局深度调整，贸易保护主义抬头，国际贸易环境复杂多变。若未来出口市场所在国家或地区的政治、经济、社会形势以及贸易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提高关税、设置贸易壁垒、出台限制政策等，可能导致公司产品出口难度增加、外销收入下滑，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甲苯、氢氟酸等基础化工产品，采购价格随市场行情波动。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大，虽然公司产品对下游客户存在一定的成本转嫁能力，但若上游原材料价格受原油价格波动、市场供需关系变化、安全环保政策趋严等因素影响，持续出现大幅波动，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5）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公司日常经营需遵守《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污染物进行防治处理。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投入资金和技术力量用于环保设施和技术工艺改进，遵照有关环保法规进行环境治理。

随着国家践行“碳达峰、碳中和”承诺和化工产业结构优化调整的不断推进，如果国家未来进一步制定、实施更为严格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一方面，公司需要增加购置环保设备、加大环保技术工艺投入或采取其他环保措施，以满足监管部门对环保的要求，可能导致公司经营成本增加；另一方面，如公司的环保治理、“三废”排放不能满足届时的监管要求，可能面临行政处罚、停产整改等监管措施，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6）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产品生产使用到甲苯、氢氟酸等危险化学品，生产过程中涉及氯化、氟化、硝化、加氢、重氮化、氨化等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设备连续、安全、可靠的运行至关重要，公司未来如果设备老化毁损、人为操作不当或发生自然灾害，可能会导致火灾、爆燃、人身伤害等安全生产事故，将可能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更好助力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提升投资价值，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结合自身发展和经营情况，于2025年2月25日披露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自行动方案发布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各项工作落地实施并认真评估实施效果，方案半年度实施情况如下：

一、行动方案执行情况总体概述

2025年上半年，公司围绕“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各项部署推进工作，在研发平台搭建、客户维护、公司治理等方面取得一定进展，但受下游行业需求疲软、市场竞争加剧及内部项目建设周期等因素影响，部分工作成效未达预期，半年度业绩出现一定幅度下滑。公司将针对存在的问题优化策略，全力推动下半年工作落地见效。

二、专项行动方案的具体措施完成情况

（一）聚焦主营业务，着力提质增效，不断夯实发展基础

公司始终聚焦于氟化工产业链，并通过对新兴产业领域的投资，稳步推进产业链延伸与业务拓展，不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重点项目建设方面，子公司三氟甲基吡啶项目进入试生产阶段，通过向下游中间体进一步延伸，提高产品附加值和经济效益，提升资源综合利用效率。公司四代制冷剂项目正有序规划建设，项目建成投产后，将为公司开辟新的盈利增长点，有助于公司在市

市场竞争中占据更为有利的地位。同时公司参投兰升生物以提高未来盈利水平，认购长沛昕泉等基金提升资金效率，多维度拓宽盈利空间，为持续发展夯实基础。

公司继续保持高额的研发投入，延伸产品链并在高级中间体和原药上取得了重大的进展。多个高级中间体试产成功，完成了与跨国公司的验证批订单交付；方华化学数个原药的技术储备已经完成，正在按计划推进相关产品的设计和建设工作；授权发明专利2件，已提交专利申请技术交底书5篇。同时重点推进高质量研发人才队伍建设，通过优化激励机制与协作模式提升团队运行效率。

2025年上半年，公司积极开拓市场，继续深化与BAYER、BASF等核心客户合作，深入挖掘其在农药、医药等领域的潜在需求，精准把握合作机遇。同时，积极顺应经济发展规律，通过参加各类国内外化工、农药等行业展览，捕捉新市场与新需求。尽管面临行业竞争加剧、下游农化行情波动等挑战，公司及时进行策略调整，在巩固原有业务基础上，努力开拓新兴市场，为后续业务增长筑牢根基。

公司全力推进卓越运营相关工作，积极开展多场培训，覆盖各层级员工，将先进管理理念与数字化技术融入其中，助力员工深入理解并实践降本增效。在流程优化上，各部门深挖各环节潜在效能，依据不同业务板块与运营目标，加强流程监控，实现精细化管理。为激发员工积极性与创造性，公司强化责任意识，设立明确的考核指标，对表现突出的员工给予奖励。员工们踊跃参与运营优化，提出众多建设性方案，涵盖节能减排、工艺改进等方面，为公司创造新的价值增长点，有效应对市场竞争，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二）坚持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

2025年上半年，巍华新材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公司积极响应监管要求，结合新《公司法》与监管政策，推进《公司章程》及配套治理文件的修订工作。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包括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等多项议案，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流程。同时，公司注重内部培训与宣贯，提升员工对新制度的理解与执行能力，推动内生约束机制有效性提升。通过一系列举措，公司进一步完善和规范治理体系，为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筑牢根基，切实防范各类风险，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保持高质量的信息披露水平

公司在2025年上半年严格遵循《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坚守“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披露原则，全面保障信息披露有效性。公司持续完善内控机制，严格执行重大事项即时报告制度与内幕信息知情人全流程登记管理，确保关键信息传递的规范性和可追溯性。

（四）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传递公司价值

2025年上半年，公司延续上市以来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重视，通过多元渠道保障与投资者的顺畅沟通。公司积极接待线下调研，安排专人负责投资者热线电话，借助“上证E互动”平台及公开邮箱等方式，构建起多层次沟通网络，确保投资者能便捷联系公司。在沟通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循合法合规原则，及时、准确回应投资者关于经营状况、项目进展等方面的疑问，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通过这些举措，公司切实维护了投资者的知情权与参与权，为投资者深入认识公司价值搭建了有效桥梁，也为后续进一步丰富沟通渠道、加深互动深度奠定了良好基础。

（五）重视投资者回报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严格依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结合自身发展阶段、行业特性、盈利能力及资金使用计划，稳步推进分红相关工作。公司自上市以来便积极落实投资者回报，2024年度权益分派已顺利实施，共派发现金红利103,602,000.00元。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2024年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241,738,000.00元，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95.32%。

公司未来将持续保持分红政策的稳定性与延续性，在规划各项业务发展的同时，统筹考虑股东回报需求。同时，公司会积极评估生产经营状况及资金安排，为制定合理的分红方案奠定基础，致力于在保障公司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兼顾全体股东整体利益与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六）做好履职保障，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持续强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能力建设与责任担当。

通过密切沟通确保信息传递高效，同时督促相关人员加强证券市场法律法规学习，提升合规意识与履职能力。期间，董事长、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等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等举办的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及监管专题培训、董事会秘书后续培训和独立董事后续培训等多场专项培训，覆盖最新监管政策与典型案例，重点强化战略执行质效。这些举措为“关键少数”规范履职筑牢基础，助力推动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2025 年下半年，公司仍将积极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持续评估落实情况，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张增兴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周成余	监事	离任
翁琴	监事	离任
潘强彪	非职工代表董事、副董事长	离任
潘强彪	职工代表董事、副董事长	选举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公司不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公司非职工代表董事潘强彪先生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向董事会提出辞职。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选举潘强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6 月 1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选举潘强彪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0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0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2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2	江西巍华化学有限公司	http://qyhjxxyp1.sthjt.jiangxi.gov.cn:15004/information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江西）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巍华控股	注 1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2023.2.24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吴江伟、吴顺华、金茶仙	注 2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2024.8.9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巍华控股、吴江伟、吴顺华、金茶仙	注 3 关于业绩下滑延长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的承诺	2024.6.11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潘强彪、丁兴成、陈静华、任安立、马伟文、冯超军、周洪钟	注 4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2024.8.9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张增兴、周成余	注 5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2024.8.9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张俊荣、金友洪	注 6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2023.2.24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金伟慧、吴满华 吴江峰	注 7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2023.2.24 2023.2.19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六个月			
股份限售	绍兴巍辰、绍兴巍锦	注 8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2023.2.24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闰土股份、金石基金、阮国涛、阮静波、横店资本、上虞国投、宁波浚泉、陈加强、程伟民、上虞乾信、绍兴鼎鼎、卜鲁周、绍兴巍屹、徐万福、吕东良、王国荣、吕营初、卜万红、姚振文、董冠球、施琳娟、施祖伟、冯应江、谢四维	注 9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2023.2.24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席伟达		2023.2.20					
	朱敏		2023.2.19					
其他	瀛华控股	注 10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2023.2.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吴江伟、吴顺华、金茶仙	注 11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2023.2.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闰土股份	注 12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2023.2.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3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详见《招股说明书》“附录一”之“三、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相关内容）	2023.2.24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瀛华控股	注 14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详见《招股说明书》“附录一”	2023.2.24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之“三、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相关内容)						
其他	吴江伟、吴顺华、金茶仙	注 15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详见《招股说明书》“附录一”之“三、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相关内容)	2023.2.24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	注 16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详见《招股说明书》“附录一”之“三、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相关内容)	2023.2.24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高级管理人员	注 17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详见《招股说明书》“附录一”之“三、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相关内容)	2023.2.24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8 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2023.2.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瀛华控股	注 19 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2023.2.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吴江伟、吴顺华、金茶仙	注 20 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2023.2.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21 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2023.2.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瀛华控股	注 22 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2023.2.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吴江伟、吴顺华、金茶仙	注 23 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2023.2.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24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2023.2.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瀛华控股	注 25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2023.2.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吴江伟、吴顺华、金茶仙	注 26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2023.2.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27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2023.2.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注 28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2023.2.24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29 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情况的承诺	2024.8.9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瀛华控股	注 30 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情况的承诺	2024.8.9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吴江伟、吴顺华、金茶仙	注 31 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情况的承诺	2024.8.9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32 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情况的承诺	2024.8.9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瀛华控股、吴江伟、吴顺华、金茶仙	注 33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23.2.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34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2023.2.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瀛华控股	注 35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2023.2.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吴江伟、吴顺华、金茶仙	注 36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2023.2.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37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2023.2.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瀛华控股、吴江伟、吴顺华、金茶仙	注 38 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23.2.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39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2023.2.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瀛华控股、吴江伟、吴顺华	注 40 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的承诺	2023.2.2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41 关于压降公司高环境风险产品的承诺	2023.9.21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中农基金	注 42 关于战略配售的承诺函	2024.1.11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富浙战配基金、中保投资基金		2024.2.1					

注 1、控股股东瀛华控股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经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发行价格指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3）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操作。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企业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本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注 2、实际控制人吴江伟、吴顺华及其一致行动人金茶仙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经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本人所持股票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人持有公

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发行价格指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3)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的相关规定申报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4)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本人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操作。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人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注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关于业绩下滑延长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的承诺

(1) 公司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企业/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2) 公司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3) 公司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上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届时所持股份”是指承诺人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

注 4、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潘强彪、丁兴成、陈静华、任安立、马伟文、冯超军、周洪钟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经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本人所持股票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发行价格指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3)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的相关规定申报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4)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本人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操作。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人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注 5、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张增兴、周成余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经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的相关规定申报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将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3)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本人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操作。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人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注 6、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之亲属张俊荣、金友洪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在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本人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操作。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人愿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本人承诺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7、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之亲属金伟慧、吴江峰、吴满华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从绍兴巍辰/绍兴巍锦退伙，亦不转让本人持有绍兴巍辰/绍兴巍锦的财产份额。

(2) 本人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操作。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人愿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本人承诺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8、公司股东绍兴巍辰、绍兴巍锦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在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在金伟慧、吴江峰、吴满华承诺的锁定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为其办理退伙或财产份额的转让手续，亦不为其办理出售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请求。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仅可对除金伟慧、吴江峰、吴满华之外的其他合伙人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进行出售，且不会向金伟慧、吴江峰、吴满华分配任何与股份出售相关的收益。

(3) 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操作。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本企业承诺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9、股东闰土股份、金石基金、阮国涛、阮静波、横店资本、上虞国投、宁波浚泉、陈加强、程伟民、上虞乾信、绍兴鼎鼎、席伟达、卜鲁周、绍兴巍屹、徐万福、朱敏、吕东良、王国荣、吕营初、卜万红、姚振文、董冠球、施琳娟、施祖伟、冯应江、谢四维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公司在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本企业/本人将严格按照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操作。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要求, 本企业/本人愿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如本企业/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 本企业/本人承诺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0、控股股东瀛华控股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1) 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 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 在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以及本企业股份锁定承诺规定的限售期内, 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 在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 本企业存在适当减持公司股份的可能, 是否减持以及具体减持比例将综合届时的市场环境、公司的股权分布等因素而定。

(4) 如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 将严格按照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则进行减持, 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若本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 并予以公告, 但届时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时除外; 本企业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5) 若本企业在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决定减持, 则在锁定期届满后的 24 个月内, 本企业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价格。本企业将在公告的减持期限内以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

(6) 若本企业未能遵守以上承诺事项, 则本企业违反承诺减持股份所获的全部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且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 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减持操作另有要求, 本企业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

注 11、实际控制人吴江伟、吴顺华及其一致行动人金茶仙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1) 本人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 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 在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以及本人股份锁定承诺规定的限售期内, 本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 在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 本人存在适当减持公司股份的可能, 是否减持以及具体减持比例将综合届时的市场环境、公司的股权分布等因素而定。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减持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 不减持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4) 如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 将严格按照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则进行减持, 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若本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 并予以公告, 但届时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时除外; 本人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的, 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5) 若本人在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决定减持, 则在锁定期届满后的 24 个月内, 本人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价格。本人将在公告的减持期限内以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

(6) 若本人未能遵守以上承诺事项, 则本人违反承诺减持股份所获的全部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且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 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减持操作另有要求, 本人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

注 12、法人股东闰土股份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1) 本企业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 在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企业股份锁定承诺规定的限售期内，本企业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3) 在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存在适当减持公司股份的可能，是否减持以及具体减持比例将综合届时的市场环境、公司的股权分布等因素而定。

(4) 如本企业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将严格按照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则进行减持，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若本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但届时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时除外；本企业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企业将在公告的减持期限内以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

(5) 若本企业未能遵守以上承诺事项，则本企业违反承诺减持股份所获的全部收益将归公司所有，且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 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减持操作另有要求，本企业同意自动适用监管机构调整后的监管规定或要求。

注 13、公司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1) 本公司认可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2) 本公司将无条件遵守《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各项义务。

注 14、控股股东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1) 本企业认可巍华新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2) 根据《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相关规定，在巍华新材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本企业将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3) 本企业将无条件遵守《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各项义务。

注 15、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1) 本人认可巍华新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2) 根据《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相关规定，在巍华新材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本人将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3) 本人将无条件遵守《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各项义务。

注 16、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1) 本人认可巍华新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2) 若公司触发需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本人承诺将督促公司履行稳定股价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巍华新材召开董事会对稳定股价事宜做出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该等稳定股价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

(3) 本人将无条件遵守《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各项义务。

注 17、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1) 本人认可巍华新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2) 本人将无条件遵守《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各项义务。

注 18、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1)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 若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做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3) 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9、控股股东瀛华控股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1) 若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承诺将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2) 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20、实际控制人吴江伟、吴顺华及其一致行动人金茶仙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1) 若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承诺将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2) 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21、公司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1) 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上市的情形。

(2) 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22、控股股东瀛华控股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上市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23、实际控制人吴江伟、吴顺华及其一致行动人金茶仙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上市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但本人对公司欺诈发行不负有责任的除外。

注 24、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 巩固和发展公司主营业务，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专注于含氟精细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将不断巩固和发展主营业务，继续加大在新产品开发、技术研发、安全环保等方面的投入，持续提高品牌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实现业务规模、综合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的全面提升。

(2) 积极稳妥地推动募集资金的使用，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实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募集资金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随着项目逐步进入回收期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效益，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提前实施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强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 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股票结束后，募集资金将按照制度要求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未来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4) 继续完善公司治理，提高运营效率

公司将抓住上市契机，建立起较高水平的企业管理和内控制度，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管理能力，把握市场机遇，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同时，公司也将继续改善组织运营效率，完善内控系统，提高公司的财务管理及成本费用控制水平，不断提高公司的总体盈利能力，加强对管理层的考核，将管理层薪酬水平与公司经营效益挂钩，确保管理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

(5) 强化投资者分红回报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并制定了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进一步确定了公司利润分配的总原则，明确了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方式，制定了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及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考虑因素和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健全了公司分红政策的监督约束机制，保障和增加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上述各项措施为公司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效使用的保障措施及防范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风险的措施，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利润做出的保证。

注 25、控股股东巍华控股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 本企业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利益，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

(2) 本企业承诺不以任何方式侵占公司的利益，并遵守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本企业承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对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注 26、实际控制人吴江伟、吴顺华及其一致行动人金茶仙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 本人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利益，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

(2) 本人承诺不以任何方式侵占公司的利益，并遵守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本人承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对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注 27、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承诺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

(7) 本承诺出具后，如监管部门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按照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注 28、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将严格执行上市后适用的《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中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和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公司必然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以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注 29、公司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情况的承诺

(1) 本公司承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及时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

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注 30、控股股东巍华控股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情况的承诺

（1）本企业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以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3）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注 31、实际控制人吴江伟、吴顺华及其一致行动人金茶仙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情况的承诺

（1）本人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以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

（3）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注 3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情况的承诺

（1）本人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极力促使公司依法回购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 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注 33、公司控股股东巍华控股及实际控制人吴江伟、吴顺华及其一致行动人金茶仙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所控股和参股的、除巍华新材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目前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巍华新材及其控股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 本企业/本人保证及承诺，在作为巍华新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巍华新材及其控股企业相竞争的业务；也不通过投资、合作、技术转让或其他任何方式参与与巍华新材及其控股企业相竞争的业务。

(3) 如本企业/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被认定与巍华新材及其控股企业存在同业竞争，本企业/本人将把该涉嫌同业竞争的企业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或由巍华新材收购成为其一部分；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巍华新材及其控股企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企业/本人将立即通知巍华新材，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巍华新材。

(4) 本企业/本人承诺不以巍华新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巍华新材其他股东的权益。

(5) 本企业/本人承诺函在公司于证券交易所上市且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注 34、公司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上述变更承诺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并将督促承诺事项涉及的股东回避表决。如涉及提出新的承诺事项替代原有承诺事项的，相关承诺需符合届时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本公司承诺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②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等处理方案；
- ③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④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 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注 35、控股股东巍华控股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 如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上述变更承诺应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企业承诺本企业及关联方将回避表决。如涉及提出新的承诺事项替代原有承诺事项的，相关承诺需符合届时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企业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②暂不领取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③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④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注 36、实际控制人吴江伟、吴顺华及其一致行动人金茶仙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上述变更承诺应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人承诺本人及关联方将回避表决。如涉及提出新的承诺事项替代原有承诺事项的，相关承诺需符合届时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人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暂不领取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③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④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⑤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注 37、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上述变更承诺应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人承诺本人及关联方将回避表决。如涉及提出新的承诺事项替代原有承诺事项的，相关承诺需符合届时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人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暂不领取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③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④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⑤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注 38、控股股东巍华控股和实际控制人吴江伟、吴顺华及其一致行动人金茶仙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 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下属其他单位将尽量避免和减少目前和将来与公司之间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下属单位不以向公司借款或采取由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

(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理由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本人承诺并将促使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本企业/本人将严格执行回避表决制度，并不会干涉其他董事和/或股东对关联交易的审议。

(3) 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规和公司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自觉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因本企业/本人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致使公司及其公众投资者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本企业/本人将予以全额赔偿。

(5) 本承诺函在公司合法有效存续且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

注 39、公司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公司承诺公司股东不存在以下情形：

- (1) 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2) 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3) 以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

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注 40、控股股东巍华控股及实际控制人吴江伟、吴顺华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的承诺

若巍华新材及下属子公司因违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被主管机关认定需要补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事宜被追究相关责任时，本公司/本人愿意代巍华新材缴纳罚款或补缴职工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以及承担因上述事项而产生的相关费用，并足额补偿巍华新材及下属子公司因该等问题而遭受的任何损失，使巍华新材及下属子公司恢复到承担该等责任或遭受该等损失之前的经济状态。

注 41、公司关于压降公司高环境风险产品的承诺

公司联产产品 3,4-二氯甲苯作为高环境风险产品已依法完成环保三同时工作，履行环境影响评价、环保验收程序，公司将严格按照环评批复要求落实产品环保生产措施，控制产品环境污染风险。未来公司将严格控制 2,4-二氯甲苯及联产 3,4-二氯甲苯产量并积极向 3,4-二氯甲苯下游产品拓展。

压降计划具体如下：① 从源头上，公司将尽量减少 3,4-二氯甲苯产量。公司自 2023 年起将减少 2,4-二氯甲苯产量，除满足生产 2,4-二氯-3,5-二硝基三氟甲苯自用外，不再额外生产 2,4-二氯甲苯。根据上述计划，未来每年 3,4-二氯甲苯产量预计将较 2022 年产量压降约 36%。此外，公司将会持续优化生产工艺，改善催化剂的使用，提高对氯甲苯氯化过程中 2,4-二氯甲苯的产出比例，从源头上减少 3,4-二氯甲苯的产出。② 从流向上，公司将会用联产的 3,4-二氯甲苯向下游合成非双高产品 3,4-二氯苯腈并对外销售给农药生产企业，加大 3,4-二氯甲苯自用比例，减少外售。此外，公司还计划以 3,4-二氯甲苯为原料经过氯化、氟化合成非双高产品 3,4-二氯三氟甲苯，可用于农药、医药等中间体的合成。

注 42、富浙战配基金、中保投基金、中农基金关于战略配售的承诺函

富浙战配基金、中保投基金、中农基金已出具承诺函承诺：（1）其获得本次战略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2）不通过任何形式在限售期内转让所持有本次配售的股票；（3）限售期满后，将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对获配股份进行减持；（4）发行人及主承销商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向其进行不正当利益输送或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行为或情形。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 2025 年与各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了预计。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进行交易，实际履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别	2025 年度预计发生额	2025 年 1-6 月实际发生额
江西华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00.00	287.88
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500.00	3,978.60
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500.00	2,475.53
山东埃森化学有限公	采购商品	3,000.00	520.73

司			
浙江埃森化学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500.00	1.08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未来盈利水平，公司于2025年5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吴江伟先生共同投资兰升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经与转让方协商，交易总价以兰升生物的盈利情况、净资产规模为参考依据，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经过充分沟通、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支付转让对价12,086,996元并完成交割。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未来盈利水平，公司于2025年5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吴江伟先生共同投资兰升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经与转让方协商，交易总价以兰升生物的盈利情况、净资产规模为参考依据，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经过充分沟通、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支付转让对价12,086,996元并完成交割。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浙江方华化学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与方华化学另一股东埃森化学协商一致，按照各自在方华化学的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同比例分别向方华化学提供借款，2025 年度预计借款总额 60,000 万元。其中巍华新材向方华化学提供借款 35,400 万元，埃森化学向方华化学提供借款 24,600 万元。借款期限为自借款协议签署日起 5 年。借款利率为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 LPR。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年度巍华新材已向方华化学提供借款 14,750 万元，埃森化学已向方华化学提供借款 10,250 万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		-	-		-	-			-			-	-		
-		-	-		-	-			-			-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8,557.6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8,557.6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8,557.6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1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8,557.6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8,557.6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子公司江西巍华在2023年9月14日至2025年9月14日期间与该银行签署形成的各项债权债务关系合同、协议以及其他法律系文件，在最高债权额限度5,000万元内提供保证担保。截至2025年6								

	月30日，江西巍华在该保证合同项下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零。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参股子公司江西华聚向银行申请的22,520万元贷款按38%的持股比例为江西华聚提供总额8,557.6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2025年6月24日至2034年8月16日。江西华聚将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
--	---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4-8-9	150,145.26	141,156.81	166,828.10	不适用	70,081.10	0.00	49.65	不适用	10,140.78	7.18	不适用
合计	/	150,145.26	141,156.81	166,828.10	不适用	70,081.10	0.00	49.65	/	10,140.78	7.18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建设年产 2.22 万吨含氟新材料及新型功能化学品和企业研究院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15,424.71	9,819.95	47,381.63	41.05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浙江巍华新材年产 5000 吨邻氯氯苄、4000 吨三氟甲苯系列、13500 吨二氯甲苯和 8300 吨二氯甲苯氯化氟化系列产品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5,732.10	320.83	22,699.47	88.21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141,156.81	10,140.78	70,081.10	49.65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8-28	120,000	2024-8-28	2025-8-27	43,000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定期存款及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属于保本型产品，安全性高，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1,156.81 万元，低于《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到位的实际情况，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根据发展现状和未来业务发展规划，对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募投项目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如下表所示，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解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建设年产2.22万吨含氟新材料及新型功能化学品和企业研究院项目	方华化学	191,098.00	141,096.00	115,424.71
浙江巍华新材年产5000吨邻氯氯苄、4000吨三氟甲苯系列、13500吨二氯甲苯和8300吨二氯甲苯氯化氟化系列产品项目	巍华新材	34,641.48	25,732.10	25,732.10
合计		225,739.48	166,828.10	141,156.81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 售条件股 份	277,651,509	80.40				-1,383,509	-1,383,509	276,268,000	80.00
1、国家持 股									
2、国有法 人持股	5,048,026	1.46				-7,885	-7,885	5,040,141	1.46
3、其他内 资持股	272,602,684	78.94				-1,374,825	-1,374,825	271,227,859	78.54
其中：境 内非国有 法人持股	221,223,500	64.06				-1,345,641	-1,345,641	219,877,859	63.67
境内自然 人持股	51,379,184	14.88				-29,184	-29,184	51,350,000	14.87
4、外资持 股	799	0.00				-799	-799		
其中：境 外法人持 股	799	0.00				-799	-799		
境外自然 人持股									
二、无限 售条件流 通股份	67,688,491	19.60				1,383,509	1,383,509	69,072,000	20.00

1、人民币普通股	67,688,491	19.60				1,383,509	1,383,509	69,072,000	2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45,340,000	100.00				0	0	345,340,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608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6,340,000股，并于2024年8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345,34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77,651,5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0.40%，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7,688,4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60%。

报告期内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为1,383,5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0%。该部分限售股锁定期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于2025年2月14日解除限售。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东	1,383,509	1,383,509	0	0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	2025年2月14日
合计	1,383,509	1,383,509	0	0	/	/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96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东阳市瀛华控股有限公司	0	132,180,000	38.28	132,18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0	53,250,000	15.42	53,25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信金石投资有限公司—金石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	0	9,000,000	2.61	9,000,000	无	0	其他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8,147,577	2.36	8,147,577	无	0	其他
阮国涛	0	7,660,000	2.22	7,66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江伟	0	7,480,000	2.17	7,48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顺华	0	7,000,000	2.03	7,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富浙战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6,080,282	1.76	6,080,282	无	0	其他
阮静波	0	4,410,000	1.28	4,41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	0	3,400,000	0.98	3,4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诸国平		2,335,600		人民币普通股	2,335,600		
林镭海		1,387,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7,200		
赵佳萍		1,365,116		人民币普通股	1,365,116		
江苏华程工业制管股份有限公司		1,26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2,000		
江西莹光化工有限公司		1,0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2,000		
赵建德		9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30,000		
酆煜超		797,475		人民币普通股	797,475		
金尧松		762,862		人民币普通股	762,862		
赵国献		658,284		人民币普通股	658,284		
吴早荣		649,900		人民币普通股	649,9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瀛华控股直接持有公司 38.28%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吴江伟、吴顺华通过公司控股股东瀛华控股控制公司 38.28%股份表决权，吴江伟直接持有公司 2.17%股份，吴顺华直接持有公司 2.03%股份，吴顺华之配偶、吴江伟之母亲金茶仙直接持有公司 0.87%股份。同时，吴顺华、吴江伟、金茶仙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吴江伟、吴顺华直接和间接以及通过一致行动协议合计控制公司					

	43.35%股份表决权，吴江伟和吴顺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闰土股份直接持有公司 15.42%的股份，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根据闰土股份公告，张爱娟、阮静波、阮靖浙、阮加春和阮吉祥为闰土股份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3.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东阳市瀛华控股有限公司	132,180,000	2029-2-14		注 1
2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53,250,000	2025-8-14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3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金石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	9,000,000	2025-8-14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4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147,577	2025-8-14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5	阮国涛	7,660,000	2025-8-14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6	吴江伟	7,480,000	2029-2-14		注 1
7	吴顺华	7,000,000	2029-2-14		注 1
8	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富浙战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80,282	2025-8-14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9	阮静波	4,410,000	2025-8-14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10	横店资本创业投资（浙江）有限公司	3,400,000	2025-8-14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瀛华控股直接持有公司 38.28%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吴江伟、吴顺华通过公司控股股东瀛华控股控制公司 38.28%股份表决权，吴江伟直接持有公司 2.17%股份，吴顺华直接持有公司 2.03%股份，吴顺华之配偶、吴江伟之母亲金茶仙直接持有公司 0.87%股份。同时，吴顺华、吴江伟、金茶仙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吴江伟、吴顺华直接和间接以及通过一致行动协议合计控制公司 43.35%股份表决权，吴江伟和吴顺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闰土股份直接持有公司 15.42%的股份，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根据闰土股份公告，张爱娟、阮静波、阮靖浙、阮加春			

和阮吉祥为闰土股份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注 1：根据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截至 2024 年 9 月 20 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 17.39 元/股，触发延长股份锁定期承诺的履行条件，瀛华控股、吴江伟、吴顺华、金茶仙原股份锁定期由 2027 年 8 月 14 日延长至 2028 年 2 月 14 日。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2024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 23,530.82 万元，较 202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 48,983.71 万元下降 51.96%，触发延长股份锁定期承诺的履行条件。瀛华控股、吴江伟、吴顺华、金茶仙股份锁定期由 2028 年 2 月 14 日延长至 2029 年 2 月 14 日。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24-8-14	2025-8-13
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富浙战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8-14	2025-8-13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中保投基金承诺其获得战略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富浙战配基金承诺其获得战略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579,214,589.43	1,670,429,628.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66,240,820.47	432,790,146.2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90,728,033.79	113,455,699.27
应收账款	七、5	206,643,005.61	215,503,614.54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40,175,487.60	45,985,450.46
预付款项	七、8	9,385,239.43	9,138,995.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292,681.29	771,862.9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26,034,926.67	165,903,626.0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50,484,439.76	40,976,145.52
流动资产合计		2,370,199,224.05	2,694,955,168.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8,378,857.74	32,485,077.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086,996.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819,984,816.74	519,911,782.88
在建工程	七、22	341,830,765.43	557,985,348.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81,097.65	243,475.72
无形资产	七、26	174,738,647.15	179,427,065.8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89,502.14	252,669.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5,621,610.24	5,071,554.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759,625,612.77	594,783,061.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49,637,905.86	1,890,160,036.11
资产总计		4,519,837,129.91	4,585,115,204.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6,890,641.01	15,985,751.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60,000.00
应付账款	七、36	175,999,319.92	210,309,048.9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733,847.76	2,079,268.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2,894,669.90	25,970,207.64
应交税费	七、40	5,631,952.89	14,556,035.16
其他应付款	七、41	9,365,798.11	10,362,873.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03,235.89	134,051.13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51,349,270.16	58,820,833.87
流动负债合计		272,968,735.64	338,278,070.5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13,692.56
长期应付款	七、48	138,309,731.52	126,418,052.0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39,256,548.30	39,070,278.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776,311.64	973,756.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342,591.46	166,575,779.19
负债合计		452,311,327.10	504,853,849.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345,340,000.00	345,3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910,926,589.60	1,910,926,589.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3,254,632.76	2,775,440.76
盈余公积	七、59	150,287,958.19	150,287,958.1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532,858,746.04	1,553,307,562.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42,667,926.59	3,962,637,550.73
少数股东权益		124,857,876.22	117,623,804.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67,525,802.81	4,080,261,355.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19,837,129.91	4,585,115,204.82

公司负责人：吴江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安立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孝灵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98,049,804.39	1,373,139,568.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2,648,423.23	431,704,957.9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4,618,238.49	107,347,408.35
应收账款	十九、1	223,873,719.37	228,906,359.66
应收款项融资		30,827,465.84	18,110,097.56
预付款项		8,551,090.87	8,629,375.88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069,208.88	104,913,239.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78,065,930.56	147,727,417.2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69,069.96	5,963,101.46
流动资产合计		1,989,372,951.59	2,426,441,525.9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26,131,979.52	170,136,703.77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466,896,685.73	436,002,905.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086,996.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8,073,769.82	472,059,639.31
在建工程		143,353,995.10	126,352,129.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1,097.65	243,475.72
无形资产		43,792,818.66	46,478,494.3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9,502.14	252,669.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73,775.85	6,497,745.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0,322,301.36	570,585,042.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07,202,921.83	1,828,608,806.50
资产总计		4,196,575,873.42	4,255,050,332.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890,641.01	14,632,557.8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000.00
应付账款		104,076,840.15	113,720,166.3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61,330.66	1,817,282.27
应付职工薪酬		13,562,493.42	15,937,264.73
应交税费		1,788,689.88	11,763,659.18
其他应付款		2,990,566.82	3,589,713.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235.89	134,051.13
其他流动负债		46,668,015.78	56,938,421.52
流动负债合计		176,741,813.61	218,593,116.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3,692.5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9,256,548.30	39,070,278.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256,548.30	39,183,971.12
负债合计		215,998,361.91	257,777,087.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45,340,000.00	345,3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25,160,001.59	2,125,160,001.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254,632.76	2,701,638.39
盈余公积		150,287,958.19	150,287,958.19
未分配利润		1,356,534,918.97	1,373,783,646.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80,577,511.51	3,997,273,244.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96,575,873.42	4,255,050,332.40

公司负责人：吴江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安立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孝灵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37,263,761.56	631,096,444.44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37,263,761.56	631,096,444.4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4,038,765.93	424,233,387.2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05,489,933.60	398,087,929.0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6,554,460.01	6,167,272.28
销售费用	七、63	5,277,328.59	2,384,457.13
管理费用	七、64	38,674,049.76	20,165,235.11

研发费用	七、65	16,535,623.57	23,227,063.58
财务费用	七、66	-18,492,629.60	-25,798,569.95
其中：利息费用		2,298,112.41	1,647,699.53
利息收入		23,725,538.74	23,628,909.68
加：其他收益	七、67	7,084,370.44	6,012,693.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106,220.02	-867,180.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06,220.02	-867,180.6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5,512,681.18	1,936,575.4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690,152.32	-5,290,757.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531,271.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82,701.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019,952.72	208,654,387.97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27,500.16	888,078.4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489,210.77	5,532,277.0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658,242.11	204,010,189.2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4,270,986.39	27,766,031.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387,255.72	176,244,157.5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387,255.72	176,244,157.5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153,183.86	176,593,594.9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765,928.14	-349,437.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6,387,255.72	176,244,157.5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3,153,183.86	176,593,594.9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765,928.14	-349,437.4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6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6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吴江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安立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孝灵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404,640,896.49	575,256,103.17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87,545,692.58	373,343,407.88
税金及附加		2,886,576.81	5,624,598.03
销售费用		5,189,793.73	1,902,004.24
管理费用		23,352,751.91	16,104,465.52
研发费用		15,550,391.74	20,348,325.76
财务费用		-23,364,815.21	-22,752,229.77
其中：利息费用		168,382.76	368,836.52
利息收入		25,384,778.48	20,856,831.67
加：其他收益		6,856,098.90	5,264,318.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4,106,220.02	-867,180.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06,220.02	-867,180.6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33,984.43	1,936,575.4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10,042.60	-6,223,176.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1,271.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40.1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782,957.33	180,796,068.20
加：营业外收入		98,800.14	732,171.66
减：营业外支出		1,361,976.05	5,308,068.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519,781.42	176,220,171.73
减：所得税费用		12,166,509.19	24,241,673.5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353,272.23	151,978,498.1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353,272.23	151,978,498.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6,353,272.23	151,978,498.1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吴江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安立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孝灵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9,016,900.33	416,717,254.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532,231.09	7,053,362.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7,280,007.51	23,654,677.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829,138.93	447,425,294.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6,001,234.80	236,891,065.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847,489.84	65,630,493.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919,591.64	45,189,848.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2,003,892.41	17,132,050.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772,208.69	364,843,457.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3,069.76	82,581,836.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4,719,000.00	632,001,240.0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68,727.25	461,728.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0,707.00	622,626.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575,000.00	11,22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5,683,434.25	644,307,595.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7,718,715.61	165,940,889.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794,876,996.00	1,201,109,233.8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927,000.00	2,74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5,522,711.61	1,369,792,123.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60,722.64	-725,484,527.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884,170.9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060,000.00	12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944,170.99	12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240,490.56	361,160.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50,000.00	1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390,490.56	531,160.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46,319.57	122,468,839.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22,477.43	3,441,247.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248,855.88	-516,992,604.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0,113,259.81	1,255,354,489.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9,362,115.69	738,361,885.67

公司负责人：吴江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安立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孝灵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7,561,629.54	349,263,234.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191,037.17	317,584.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74,714.39	20,055,109.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727,381.10	369,635,928.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3,540,406.63	228,721,593.5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535,835.71	49,599,337.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138,446.25	39,758,633.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44,133.11	15,291,429.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758,821.70	333,370,99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8,559.40	36,264,934.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8,719,000.00	632,001,240.0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95,413.87	40,461,728.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3,864.00	500,671.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925,000.00	65,257,675.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8,193,277.87	738,221,315.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595,146.33	7,550,559.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5,376,996.00	1,19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962,000.00	63,051,541.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5,934,142.33	1,261,602,101.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259,135.54	-523,380,786.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884,170.9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44,170.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		103,240,490.56	361,160.30

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	1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390,490.56	531,160.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446,319.57	-531,160.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70,188.72	1,959,604.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611,186.65	-485,687,407.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2,823,199.79	1,086,175,474.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8,434,386.44	600,488,067.23

公司负责人：吴江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安立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孝灵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5,340,000.00				1,910,926,589.60			2,775,440.76	150,287,958.19		1,553,307,562.18		3,962,637,550.73	117,623,804.36	4,080,261,355.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5,340,000.00				1,910,926,589.60			2,775,440.76	150,287,958.19		1,553,307,562.18		3,962,637,550.73	117,623,804.36	4,080,261,355.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9,192.00			-20,448,816.14		-19,969,624.14	7,234,071.86	-12,735,552.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153,183.86		83,153,183.86	-6,765,928.14	76,387,255.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000,000.00	14,000,000.00
1. 所有者投														14,000,000.00	14,000,000.00

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 分配											-103,602,000.00		-103,602,000.00		-103,602,000.00
1. 提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或股东） 的分配											-103,602,000.00		-103,602,000.00		-103,602,000.00
4. 其他															
（四）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79,192.00					479,192.00		479,192.00	
1. 本期提取							6,010,652.62					6,010,652.62		6,010,652.62	
2. 本期使用							5,531,460.62					5,531,460.62		5,531,460.62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45,340,000.00				1,910,926,589.60		3,254,632.76	150,287,958.19		1,532,858,746.04		3,942,667,926.59	124,857,876.22	4,067,525,802.81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9,000,000.00				585,698,520.78			1,411,273.87	129,500,000.00		1,458,637,534.70		2,434,247,329.35	121,400,350.00	2,555,647,679.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9,000,000.00				585,698,520.78			1,411,273.87	129,500,000.00		1,458,637,534.70		2,434,247,329.35	121,400,350.00	2,555,647,679.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64,115.03			176,593,594.99		179,357,710.02	-349,437.46	179,008,272.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6,593,594.99		176,593,594.99	-349,437.46	176,244,157.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764,115.03					2,764,115.03		2,764,115.03
1. 本期提取							5,882,775.60					5,882,775.60		5,882,775.60
2. 本期使用							3,118,660.57					3,118,660.57		3,118,660.5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9,000,000.00				585,698,520.78		4,175,388.90	129,500,000.00		1,635,231,129.69		2,613,605,039.37	121,050,912.54	2,734,655,951.91

公司负责人：吴江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安立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孝灵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5,340,000.00				2,125,160,001.59			2,701,638.39	150,287,958.19	1,373,783,646.74	3,997,273,244.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5,340,000.00				2,125,160,001.59			2,701,638.39	150,287,958.19	1,373,783,646.74	3,997,273,244.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2,994.37		-17,248,727.77	-16,695,733.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6,353,272.23	86,353,272.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3,602,000.00	-103,602,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3,602,000.00	-103,602,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52,994.37			552,994.37
1. 本期提取								3,715,898.94			3,715,898.94
2. 本期使用								3,162,904.57			3,162,904.5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5,340,000.00				2,125,160,001.59			3,254,632.76	150,287,958.19	1,356,534,918.97	3,980,577,511.51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9,000,000.00				799,931,932.77				129,500,000.00	1,324,828,023.04	2,513,259,955.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9,000,000.00				799,931,932.77				129,500,000.00	1,324,828,023.04	2,513,259,955.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92,115.73		151,978,498.15	154,870,613.8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1,978,498.15	151,978,498.1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892,115.73			2,892,115.73
1. 本期提取								3,978,841.26			3,978,841.26
2. 本期使用								1,086,725.53			1,086,725.5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9,000,000.00				799,931,932.77			2,892,115.73	129,500,000.00	1,476,806,521.19	2,668,130,569.69

公司负责人：吴江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安立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孝灵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浙江巍华化工有限公司（现用名：浙江巍华控股有限公司）、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阮云成、王志明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12 日在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600080554635Q。2024 年 8 月，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34,534 万股，注册资本为 34,534 万元。公司注册地和总部地址为浙江省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塘东路 8 号。本公司是一家专业研发、生产氯甲苯类和三氟甲基苯类系列产品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为氯甲苯和三氟甲基苯系列产品。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东阳市瀛华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吴江伟先生和吴顺华先生。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五、21.固定资产”“五、34.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半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本报告会计报表期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个项目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个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占集团净资产的 2%以上且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 5%以上
重要的联营企业	单个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大于集团净资产的 2%且金额大于 10,000 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无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

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

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发生信用损失的可能性极小，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项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计算方法为自款项发生开始按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账龄，每满 12 个月为 1 年，不足 1 年仍按 1 年计算
长期应收款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项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计算方法为自款项发生开始按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账龄，每满 12 个月为 1 年，不足 1 年仍按 1 年计算
	合并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长期应收款系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浙江方华化学有限公司提供的实施募投项目的借款，发生信用损失的可能性较低，预期信用损失率按 5% 计算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坏账准备计算方法如下：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
1-2年	20%
2-3年	50%
3年以上	1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	9.70-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	9.70-32.33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建筑安装及装修完工并经整体竣工验收合格时结转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安装	安装调试完成并能产出合格产品时结转固定资产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专利技术	5 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期限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期限
排污权	排污权有效期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期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主要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包括工资薪金、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

耗用材料主要包括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等。

相关折旧摊销费用主要包括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用于研发活动的软件、专利权、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的摊销费用，研发设施的改建、装修等产生的长期待摊费用等。

设计及技术咨询费主要包括公司委托外部机构或个人开展研发活动发生的费用。

其他费用主要包括与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如研发成果的检测分析、鉴定、评审评估及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差旅费等。

2)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装修费等。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9、 合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预计负债。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

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境内产品销售：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并取得客户的收货凭据时确认收入。
- 2) 境外产品销售：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出口后，在双方约定的贸易方式认定的货物控制权转移时点，公司已将产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并已收回货款或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公司即根据相关单据确认收入。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发放补助的政府部门出具的补充说明作为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

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

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1%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额及免抵的增值税额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额及免抵的增值税额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5%、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巍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西巍华化学有限公司	25%

浙江方华化学有限公司	25%
绍兴巍华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5%
浙江巍兰制冷新材料有限公司	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浙江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23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3002418），认定有效期三年，自 2023 年至 2025 年期间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税 2023 年 12 号文，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实际税负为 5%，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公司被认定为先进制造业企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可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578.12	26,456.31
银行存款	1,579,204,941.44	1,670,342,217.62
其他货币资金	1,069.87	60,954.41
合计	1,579,214,589.43	1,670,429,628.34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6,240,820.47	432,790,146.27	/
其中：			
理财产品	166,240,820.47	432,790,146.27	
合计	166,240,820.47	432,790,146.2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0,728,033.79	113,455,699.27
合计	90,728,033.79	113,455,699.2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3,472,955.75
合计		53,472,955.75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728,033.79	100.00			90,728,033.79	113,455,699.27	100.00			113,455,699.2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90,728,033.79	100.00			90,728,033.79	113,455,699.27	100.00			113,455,699.27
合计	90,728,033.79	100.00			90,728,033.79	113,455,699.27	100.00			113,455,699.2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90,728,033.79		
合计	90,728,033.79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5,308,420.70	224,723,379.84
1 年以内	215,308,420.70	224,723,379.84
1 至 2 年	2,624,983.69	2,126,041.28
2 至 3 年	38.00	631,141.37
3 年以上	14,932.00	14,932.00
合计	217,948,374.39	227,495,494.4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7,948,374.39	100.00	11,305,368.78	5.19	206,643,005.61	227,495,494.49	100.00	11,991,879.95	5.27	215,503,614.54
其中：										
账龄组合	217,948,374.39	100.00	11,305,368.78	5.19	206,643,005.61	227,495,494.49	100.00	11,991,879.95	5.27	215,503,614.54
合计	217,948,374.39	100.00	11,305,368.78	/	206,643,005.61	227,495,494.49	100.00	11,991,879.95	/	215,503,614.5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15,308,420.70	10,765,421.04	5.00
1—2年	2,624,983.69	524,996.74	20.00
2—3年	38.00	19.00	50.00
3年以上	14,932.00	14,932.00	100.00
合计	217,948,374.39	11,305,368.78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1,991,879.95	-686,511.17				11,305,368.78
合计	11,991,879.95	-686,511.17				11,305,368.7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BAYER	32,741,002.48		32,741,002.48	15.02	1,637,050.13
江苏禾裕泰化学有限公司	29,440,000.00		29,440,000.00	13.51	1,835,000.00
Special Materials Company	20,615,479.45		20,615,479.45	9.46	1,030,773.97
DECCAN FINE CHEMICALS(INDIA)pvt.ltd,	17,402,556.60		17,402,556.60	7.98	870,127.83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10,288,529.48		10,288,529.48	4.72	514,426.47
合计	110,487,568.01		110,487,568.01	50.69	5,887,378.4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0,175,487.60	45,985,450.46
合计	40,175,487.60	45,985,450.46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7,042,444.37	
合计	87,042,444.37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45,985,450.46	81,232,481.51	87,042,444.37		40,175,487.60	
合计	45,985,450.46	81,232,481.51	87,042,444.37		40,175,487.60	

(8).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265,166.84	98.72	8,998,573.79	98.46
1 至 2 年	97,053.05	1.03	32,174.00	0.35
2 至 3 年	1,750.00	0.02	680.00	0.01

3 年以上	21,269.54	0.23	107,567.54	1.18
合计	9,385,239.43	100.00	9,138,995.3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公司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214,930.46	23.60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1,102,848.66	11.75
	小计	3,317,779.12	35.35
2	浙江理工大学	1,125,000.00	11.99
	浙江理工大学嵊州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789,000.00	8.41
	小计	1,914,000.00	20.40
3	上海博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09,267.15	17.15
4	杭州正进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50,000.00	2.66
5	南京固冉电子有限公司	231,000.00	2.46
	合计	7,322,046.27	78.0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92,681.29	771,862.96
合计	1,292,681.29	771,862.96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329,138.20	761,961.02
1年以内	1,329,138.20	761,961.02
1至2年		60,000.00
2至3年	60,000.00	
3年以上	25,489.02	75,489.02
合计	1,414,627.22	897,450.0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20,000.00	317,400.00
备用金	36,500.00	
代扣社保公积金	408,491.44	372,830.92

出口退税款	792,279.30	
其他	57,356.48	207,219.12
合计	1,414,627.22	897,450.0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25,587.08			125,587.08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641.15			-3,641.1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121,945.93			121,945.93

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25,587.08	-3,641.15				121,945.93
合计	125,587.08	-3,641.15				121,945.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款	792,279.30	56.01	其他	1 年以内	39,613.97
职工个人代扣代交款	408,491.44	28.88	社保扣款	1 年以内	20,424.57
杭州宸隆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	4.24	保证金、押金	2-3 年	30,000.00
安徽富田农化有限公司	60,000.00	4.24	其他	1 年以内	3,000.00
职工备用金	36,500.00	2.58	备用金	1 年以内	1,825.00
合计	1,357,270.74	95.95	/	/	94,863.5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822,793.04		36,822,793.04	24,617,135.56		24,617,135.56
委托加工物资	638,232.74		638,232.74	2,584,651.16		2,584,651.16
在产品	39,066,551.36		39,066,551.36	21,840,447.92		21,840,447.92
库存商品	144,070,751.10	741,676.63	143,329,074.47	105,536,188.05	1,272,948.43	104,263,239.62
发出商品	6,178,275.06		6,178,275.06	12,598,151.76		12,598,151.76
合计	226,776,603.30	741,676.63	226,034,926.67	167,176,574.45	1,272,948.43	165,903,626.02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272,948.43			531,271.80		741,676.63
合计	1,272,948.43			531,271.80		741,676.63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之前存在减值迹象的库存商品单位成本金额降低，减值影响减少。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0,218,137.82	40,825,849.60
预缴税费	266,301.94	150,295.92
小计	50,484,439.76	40,976,145.52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 值 准 备 期 初 余 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江西华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2,485,077.76				-4,106,220.02						28,378,857.74	
小计	32,485,077.76				-4,106,220.02						28,378,857.74	
合计	32,485,077.76				-4,106,220.02						28,378,857.74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086,996.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19,086,996.00	
合计	19,086,996.00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19,984,816.74	519,911,782.8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19,984,816.74	519,911,782.88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8,939,210.09	575,079,382.20	5,636,065.23	9,897,682.54	829,552,340.06
2.本期增加金额	114,660,383.18	243,630,795.49	95,575.22	168,388.02	358,555,141.91
（1）购置	28,484,008.14	3,889,861.22	95,575.22	168,388.02	32,637,832.60

入	(2) 在建工程转入	86,176,375.04	239,740,934.27			325,917,309.31
	3.本期减少金额	22,259,975.29	2,897,665.31		386,925.91	25,544,566.51
	(1) 处置或报废		2,897,665.31		386,925.91	3,284,591.22
	(2) 转入在建工程	22,259,975.29				22,259,975.29
	4.期末余额	331,339,617.98	815,812,512.38	5,731,640.45	9,679,144.65	1,162,562,915.4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1,487,902.70	228,156,810.45	4,432,808.11	5,563,035.92	309,640,557.18
	2.本期增加金额	4,813,133.89	28,653,950.89	686,296.98	324,171.96	34,477,553.72
	(1) 计提	4,813,133.89	28,653,950.89	686,296.98	324,171.96	34,477,553.72
	3.本期减少金额		1,180,877.05	359,135.13		1,540,012.18
	(1) 处置或报废		1,180,877.05	359,135.13		1,540,012.18
	4.期末余额	76,301,036.59	255,629,884.29	4,759,969.96	5,887,207.88	342,578,098.7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5,038,581.39	560,182,628.09	971,670.49	3,791,936.77	819,984,816.74
	2.期初账面价值	167,451,307.39	346,922,571.75	1,203,257.12	4,334,646.62	519,911,782.8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江西巍华办公楼	8,424,955.06	正在办理中
房屋及建筑物	50,812,644.90	方华化学新厂房正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40,672,406.74	557,778,572.78
工程物资	1,158,358.69	206,775.71
合计	341,830,765.43	557,985,348.49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A7、A8、A9 车间建设项目	50,996,517.11		50,996,517.11	49,196,407.90		49,196,407.90
年产 3.1 万吨含氟新材料及新型功能化学品和企业研究院项目	196,025,626.72		196,025,626.72	431,426,442.91		431,426,442.91
A7 车间二期建设项目	25,562,615.88		25,562,615.88	33,348,781.69		33,348,781.69
A9 车间二期建设项目	40,428,164.40		40,428,164.40	29,301,518.24		29,301,518.24
原料成品罐区三建设项目				14,505,422.04		14,505,422.04
17900 吨新型高效原药及核心中间体项目	521,374.22		521,374.22			
制冷剂项目	584,254.74		584,254.74			
公寓装修项目	25,337,039.51		25,337,039.51			
二氯甲苯改造项目	1,216,814.16		1,216,814.16			
合计	340,672,406.74		340,672,406.74	557,778,572.78		557,778,572.78

注：公寓装修项目中，转入的公寓房产原值金额为 22,259,975.29 元。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 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A7、A8、A9 车间建 设项目	52,000,000.00	49,196,407.90	1,800,109.21			50,996,517.11	98.07	尚未 完工				自筹及募 集资金
年产 3.1 万吨含氟新 材料及新型功能化学 品和企业研究院项目	2,238,930,000.00	431,426,442.91	54,663,762.13	290,064,578.32		196,025,626.72	21.71	尚未 完工				自筹及募 集资金
A7 车间二期建设项目	56,600,000.00	33,348,781.69	10,581,965.39	18,368,131.20		25,562,615.88	77.62	尚未 完工				自筹资金
A9 车间二期建设项目	47,000,000.00	29,301,518.24	11,126,646.16			40,428,164.40	86.02	尚未 完工				自筹及募 集资金
原料成品罐区三建设 项目	18,000,000.00	14,505,422.04	2,979,177.75	17,484,599.79		0.00	97.14	已完 工				自筹资金
合计		557,778,572.78	81,151,660.64	325,917,309.31		313,012,924.11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项目用材料	1,158,358.69		1,158,358.69	206,775.71		206,775.71
合计	1,158,358.69		1,158,358.69	206,775.71		206,775.71

其他说明：

无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33,841.78	633,841.78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633,841.78	633,841.7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90,366.06	390,366.06

2.本期增加金额	62,378.07	62,378.07
(1)计提	62,378.07	62,378.0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52,744.13	452,744.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1,097.65	181,097.65
2.期初账面价值	243,475.72	243,475.7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排污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5,549,715.00	32,424,871.70	10,586,397.11	228,560,983.81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85,549,715.00	32,424,871.70	10,586,397.11	228,560,983.8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415,073.51	29,677,277.18	2,041,567.25	49,133,917.94
2.本期增加金额	1,857,955.02	1,373,797.32	1,456,666.38	4,688,418.72
(1)计提	1,857,955.02	1,373,797.32	1,456,666.38	4,688,418.7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9,273,028.53	31,051,074.50	3,498,233.63	53,822,336.6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166,276,686.47	1,373,797.20	7,088,163.48	174,738,647.15
2.期初账面 价值	168,134,641.49	2,747,594.52	8,544,829.86	179,427,065.8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8、 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52,669.54		63,167.40		189,502.14
合计	252,669.54		63,167.40		189,502.14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110,534.11	2,054,353.91	13,369,778.95	2,005,466.8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451,641.75	3,514,176.49	8,609,829.37	1,291,474.41
租赁负债递延所得税	103,235.87	15,485.38	247,743.69	37,161.55
预提处置费	826,461.93	154,073.87	337,429.13	50,614.37
递延收益	39,256,548.26	5,888,482.24	39,070,278.56	5,860,541.78
合计	66,748,421.92	11,626,571.89	61,635,059.70	9,245,258.9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8,322,705.33	2,080,676.34	8,322,705.33	1,248,405.8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288,381.41	664,554.29	1,790,146.27	268,521.94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	12,155,157.14	1,948,105.04	12,872,640.07	1,930,896.01
定期存款应收利息	20,319,938.54	3,060,772.97	11,087,435.67	1,663,115.35
使用权资产递延所得税	181,097.67	27,164.65	243,475.72	36,521.36
合计	45,267,280.09	7,781,273.29	34,316,403.06	5,147,460.4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04,961.65	5,621,610.24	4,173,704.44	5,071,554.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04,961.65	1,776,311.64	4,173,704.44	973,756.0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4,762.17	20,636.51
可抵扣亏损	29,691,484.56	13,211,025.07
合计	29,766,246.73	13,231,661.5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7 年度	2,902,599.83	2,902,599.83	
2028 年度	1,111,998.28	1,111,998.28	
2029 年度	9,196,426.96	9,196,426.96	
2030 年度	16,480,459.49		
合计	29,691,484.56	13,211,025.0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33,357,678.23		33,357,678.23	18,004,967.51		18,004,967.51
定期存款	726,267,934.54		726,267,934.54	576,778,093.84		576,778,093.84
合计	759,625,612.77		759,625,612.77	594,783,061.35		594,783,061.35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0,015.07	60,015.07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53,472,955.75	53,472,955.75	其他	票据已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	74,539,123.55	74,539,123.55	其他	票据已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31,793,978.41	7,305,224.63	抵押	最高额抵押担保	31,793,978.41	8,053,375.79	抵押	最高额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3,740,000.00	2,311,780.89	抵押	最高额抵押担保	3,740,000.00	2,351,638.77	抵押	最高额抵押担保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89,006,934.16	63,089,961.27	/	/	110,133,117.03	85,004,153.18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票据贴现	6,890,641.01	15,985,751.62
合计	6,890,641.01	15,985,751.6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
合计		60,000.00

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不适用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购款	77,711,877.51	67,444,540.64
应付设备工程款	98,287,442.41	142,864,508.35
合计	175,999,319.92	210,309,048.9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33,847.76	2,079,268.15
合计	733,847.76	2,079,268.1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420,161.00	66,373,019.38	69,567,687.12	22,225,493.2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0,046.64	4,359,811.14	4,240,681.14	669,176.6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5,970,207.64	70,732,830.52	73,808,368.26	22,894,669.9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611,169.54	59,906,700.89	64,018,472.62	20,499,397.81
二、职工福利费		843,254.78	843,254.78	
三、社会保险费	338,466.82	2,505,974.09	2,440,739.85	403,701.06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1,240.16	2,162,367.90	2,125,654.18	347,953.88
工伤保险费	27,226.66	343,606.19	315,085.67	55,747.18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2,108,758.00	2,107,258.00	1,50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70,524.64	1,008,331.62	157,961.87	1,320,894.3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5,420,161.00	66,373,019.38	69,567,687.12	22,225,493.2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32,303.20	4,219,313.76	4,102,718.40	648,898.56
2、失业保险费	17,743.44	140,497.38	137,962.74	20,278.0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50,046.64	4,359,811.14	4,240,681.14	669,176.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38,065.17
城建税	134,301.85	29,254.00
企业所得税	1,001,063.47	8,700,896.49
个人所得税	2,024,701.66	1,145,114.56
房产税	691,519.56	1,508,549.69
土地使用税	974,742.00	1,978,848.00
教育费附加	134,301.85	146,270.02
印花税	149,064.66	602,382.55
残保金	519,576.83	
其他	2,681.01	6,654.68
合计	5,631,952.89	14,556,035.16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365,798.11	10,362,873.98
合计	9,365,798.11	10,362,873.98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9,043,172.00	10,010,500.00
其他暂收款	322,626.11	352,373.98
合计	9,365,798.11	10,362,873.98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3,235.89	134,051.13
合计	103,235.89	134,051.13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待转销项税	235,033.54	267,461.94
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51,114,236.62	58,553,371.93
合计	51,349,270.16	58,820,833.8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租赁付款额		124,528.3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0,835.75
合计		113,692.56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38,309,731.52	126,418,052.05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38,309,731.52	126,418,052.05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长期借款	138,309,731.52	126,418,052.05
合计	138,309,731.52	126,418,052.05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9,070,278.56	3,653,800.00	3,467,530.26	39,256,548.3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39,070,278.56	3,653,800.00	3,467,530.26	39,256,548.3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45,340,000.00						345,34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09,229,419.60			1,909,229,419.60
其他资本公积	1,697,170.00			1,697,170.00
合计	1,910,926,589.60			1,910,926,589.6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775,440.76	6,010,652.62	5,531,460.62	3,254,632.76
合计	2,775,440.76	6,010,652.62	5,531,460.62	3,254,632.7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增加系计提安全生产费用所致，计提方法和比例根据财资〔2022〕136号文规定：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用超额累退方式按标准平均逐月计提安全生产费。

(2) 本期减少系公司购买安全防护设备和建造安全防护设施等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所致。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0,287,958.19			150,287,958.19
合计	150,287,958.19			150,287,958.1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53,307,562.18	1,458,637,534.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53,307,562.18	1,458,637,534.7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153,183.86	253,593,985.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787,958.1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3,602,000.00	138,136,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32,858,746.04	1,553,307,562.1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3,120,925.11	300,519,882.69	624,879,275.15	391,542,712.64
其他业务	4,142,836.45	4,970,050.91	6,217,169.29	6,545,216.45
合计	437,263,761.56	305,489,933.60	631,096,444.44	398,087,929.0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433,120,925.11	300,519,882.69	624,879,275.15	391,542,712.64
其中：氯甲苯系列	86,169,066.78	87,146,524.33	162,472,278.76	135,008,907.43
三氟甲基苯系列	346,951,858.33	213,373,358.36	462,406,996.39	256,533,805.21
其他业务收入	4,142,836.45	4,970,050.91	6,217,169.29	6,545,216.45
小计	437,263,761.56	305,489,933.60	631,096,444.44	398,087,929.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37,526.38	2,132,777.97
教育费附加	949,803.64	2,219,723.09
房产税及土地使用税	1,677,297.41	1,518,378.34
印花税	281,878.62	288,994.03
其他	7,953.96	7,398.85
合计	6,554,460.01	6,167,272.28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34,513.44	1,035,600.27
销售佣金及服务费	920,119.72	931,948.39
广告及宣传费	2,428,771.72	
办公费	7,318.36	16,362.87
差旅费	82,231.59	76,758.37
业务招待费	451,991.23	231,093.84
其他	52,382.53	92,693.39
合计	5,277,328.59	2,384,457.13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498,915.94	10,233,512.47
折旧及摊销	5,580,964.66	6,194,257.85
业务招待费	1,791,667.26	1,569,505.65
装修及维修费	522,772.04	74,689.37
中介及技术服务费	2,300,554.36	453,335.60
水电费	579,472.09	543,533.22
保险费	52,004.23	38,302.50
办公费	549,972.02	295,118.80
差旅费	293,710.05	194,434.75
其他	1,504,017.11	568,544.90
合计	38,674,049.76	20,165,235.11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7,479,191.92	9,628,260.78
折旧与摊销	1,744,410.21	2,027,515.76
材料费用	5,801,699.27	9,674,028.82
设计及技术咨询费	469,417.48	560,000.00
燃料动力费	630,953.66	732,961.18
其他费用	409,951.03	604,297.04
合计	16,535,623.57	23,227,063.58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98,112.41	1,647,699.53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5,492.20	7,676.22
减：利息收入	23,725,538.74	23,628,909.68
汇兑损益	2,198,563.24	-4,059,897.38
其他	736,233.49	242,537.58
合计	-18,492,629.60	-25,798,569.95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950,859.98	4,714,649.64
代扣个税手续费	133,510.46	140,321.40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和城建税		16,500.00
进项税加计抵减		1,141,222.65
合计	7,084,370.44	6,012,693.69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06,220.02	-867,180.6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4,106,220.02	-867,180.63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12,681.18	1,936,575.48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合计	5,512,681.18	1,936,575.48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86,511.17	5,280,193.6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641.15	10,564.16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690,152.32	5,290,757.77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31,271.8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531,271.80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收益	82,701.37	
处置使用权资产收益		
合计	82,701.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22,626.5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22,626.5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127,500.16	265,451.85	127,500.16
合计	127,500.16	888,078.41	127,500.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42,509.63	5,392,298.50	1,342,509.6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42,509.63	5,392,298.50	1,342,509.6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4,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1,102,213.51		1,102,213.51
其他	44,487.63	95,978.59	44,487.63
合计	2,489,210.77	5,532,277.09	2,489,210.77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861,063.50	27,085,590.93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9,922.89	680,440.83
合计	14,270,986.39	27,766,031.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0,658,242.1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598,736.3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43,882.7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88,176.4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60,515.10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2,332,558.76
所得税费用	14,270,986.39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收款及收回暂付款	1,200,509.52	80,512.41
政府补助	7,059,033.37	1,261,290.63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8,595,533.15	21,921,272.34
其他	424,931.47	391,602.00
合计	17,280,007.51	23,654,677.3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付款与偿还暂收款	2,161,310.99	100,880.19
付现成本费用	19,721,592.09	16,891,191.48
其他	120,989.33	139,978.59
合计	22,003,892.41	17,132,050.2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	558,000,000.00	331,000,000.00
定期存款支取	476,719,000.00	301,001,240.08
合计	1,034,719,000.00	632,001,240.08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	403,627,500.00	486,000,000.00
定期存款投资	363,662,500.00	715,109,233.87
股权投资	27,586,996.00	
合计	794,876,996.00	1,201,109,233.87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工程项目保证金	11,575,000.00	11,222,000.00
收回项目投资保证金		
合计	11,575,000.00	11,222,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工程项目保证金	12,927,000.00	2,742,000.00
合计	12,927,000.00	2,742,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关联方款项	10,000,000.00	123,000,000.00
票据质押	60,000.00	
合计	10,060,000.00	123,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使用权资产租赁费	150,000.00	150,000.00
支付发行费用		20,000.00
合计	150,000.00	17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5,985,751.62	21,953,169.86			31,048,280.47	6,890,641.01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47,743.69		5,492.20	150,000.00		103,235.89
长期应付款	126,418,052.05	10,000,000.00	1,891,679.47			138,309,731.52
合计	142,651,547.36	31,953,169.86	1,897,171.67	150,000.00	31,048,280.47	145,303,608.42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6,387,255.72	176,244,157.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531,271.80	
信用减值损失	-690,152.32	5,290,757.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477,553.72	34,450,220.20
使用权资产摊销	62,378.07	63,987.84
无形资产摊销	3,385,880.76	3,292,425.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167.40	63,167.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701.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2,509.63	4,769,671.9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12,681.18	-1,936,575.4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106,955.39	-2,794,787.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93,646.20	867,180.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0,055.74	684,698.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02,555.62	-4,257.7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100,300.62	34,462,520.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10,497.62	-176,599,949.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538,862.58	4,432,033.92
其他	665,461.74	-703,415.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3,069.76	82,581,836.9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89,362,115.69	738,361,885.6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50,113,259.81	1,255,354,489.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248,855.88	-516,992,604.2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89,362,115.69	850,113,259.81
其中：库存现金	8,578.12	26,456.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89,352,467.70	850,085,864.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69.87	939.3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9,362,115.69	850,113,259.8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理由
银行存款	287,912,279.71	募集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	213.45	募集资金
合计	287,912,493.16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银行存款	689,852,473.74	820,256,353.46	定期存款本息
其他货币资金		60,015.0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689,852,473.74	820,316,368.5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81、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99,102,314.60
其中：美元	69,719,713.67	7.1586	499,095,542.27
欧元	806.00	8.4024	6,772.33
港币			
应收账款			85,976,273.41
其中：美元	12,010,207.78	7.1586	85,976,273.41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适用 ☒不适用**82、 租赁****(1). 作为承租人**☒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733,127.00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883,127.0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上述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5,492.20	7,676.22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733,127.00	207,360.00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883,127.00	357,360.00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7,479,191.92	9,628,260.78
折旧与摊销	1,744,410.21	2,027,515.76
材料费用	5,801,699.27	9,674,028.82
设计及技术咨询费	469,417.48	560,000.00
燃料动力费	630,953.66	732,961.18

其他费用	409,951.03	604,297.04
合计	16,535,623.57	23,227,063.5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6,535,623.57	23,227,063.58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新设子公司：绍兴巍华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2.新设孙公司：浙江巍兰制冷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巍华化学有限公司	江西上饶	20,000,000	江西上饶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浙江方华化学有限公司	浙江上虞	300,000,000	浙江上虞	化工产品销售	59		设立
绍兴巍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上虞	100,000,000	浙江上虞	新材料技术研发、推广	100		设立
浙江巍兰制冷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上虞	100,000,000	浙江上虞	新材料技术研发、推广		65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方华化学有限公司	41.00	-6,772,538.28		110,851,266.08
浙江巍兰制冷新材料有限公司	35.00	6,610.14		14,006,610.14

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方华化学	196,343,158.77	650,652,356.75	846,995,515.52	95,020,021.79	481,606,552.07	576,626,573.86	122,243,681.28	576,712,283.00	698,955,964.28	106,559,317.40	305,509,319.18	412,068,636.58
巍兰制	18,019,861.48	22,000,000.00	40,019,861.48	975.36		975.36						

冷												
---	--	--	--	--	--	--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方华化学	515,409.69	-16,518,386.04	-16,518,386.04	-9,823,611.79		-852,286.48	-852,286.48	675,062.50
巍兰制冷		18,886.12	18,886.12	19,861.48				

其他说明：
无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8,378,857.74	32,485,077.7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106,220.02	-2,157,360.6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106,220.02	-2,157,360.67

其他说明

无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适用 ☒不适用**(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适用 ☒不适用**(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适用 ☒不适用**4、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6,770,278.56	3,653,800.00		3,467,530.26		36,956,548.3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2,300,000.00					2,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9,070,278.56	3,653,800.00		3,467,530.26		39,256,548.30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3,483,329.72	1,247,119.38
合计	3,483,329.72	1,247,119.38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短期借款	6,890,641.01				6,890,641.01	6,890,641.01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5,999,319.92				175,999,319.92	175,999,319.92
其他应付款	9,365,798.11				9,365,798.11	9,365,798.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509.43				141,509.43	103,235.89
其他流动负债-已背书未到期	51,114,236.62				51,114,236.62	51,114,236.62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的应收票据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38,309,731.52	138,309,731.52	138,309,731.52
合计	243,511,505.09			138,309,731.52	381,821,236.61	381,782,963.07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短期借款	15,985,751.62				15,985,751.62	15,985,751.62
应付票据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应付账款	210,309,048.99				210,309,048.99	210,309,048.99
其他应付款	10,362,873.98				10,362,873.98	10,362,873.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509.43				141,509.43	134,051.13
其他流动负债-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58,553,371.93				58,553,371.93	58,553,371.93
租赁负债		141,509.43			141,509.43	113,692.56
长期应付款				126,418,052.05	126,418,052.05	126,418,052.05
合计	295,412,555.95	141,509.43		126,418,052.05	421,972,117.43	421,936,842.26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无浮动利率借款。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499,095,542.27	6,772.33	499,102,314.60	300,193,010.45	10,400.52	300,203,410.97
应收账款	85,976,273.41		85,976,273.41	108,172,061.08		108,172,061.08
合计	585,071,815.68	6,772.33	585,078,588.01	408,365,071.53	10,400.52	408,375,472.05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

则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 2,423.07 万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1,735.55 万元）。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期末无受其他价格风险影响的资产。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84,500,035.20	背书时不终止确认，到期兑付后终止确认	由于部分银行信用等级相对较低，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背书或贴现时未终止确认，在承兑到期兑付后终止确认
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21,953,169.86	贴现时不终止确认，到期兑付后终止确认	由于部分银行信用等级相对较低，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背书或贴现时未终止

				确认,在承兑到期兑付后终止确认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	60,817,027.72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	33,691,679.22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200,961,912.00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背书	33,000,346.63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贴现	15,299,918.85	-40,687.93
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背书	60,817,027.72	
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贴现	33,691,679.22	-86,411.20
合计	/	142,808,972.42	-127,099.13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6,240,820.47		166,240,820.47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6,240,820.47		166,240,820.47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理财产品		166,240,820.47		166,240,820.47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40,175,487.60		40,175,487.6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6,416,308.07		206,416,308.07
（七）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应收款项融资。其中理财产品基于折现现金流量模型计算，外汇期权及远期合约系基于约定的远期行权或交割汇率并参考相关银行期末远期报价信息计算。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定期存款、应付票据、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其他流动负债、租赁负债、长期应付款等。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的非长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东阳市瀛华控股有限公司	浙江东阳	商务服务业	200.00	38.28	38.28

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东阳市瀛华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吴江伟先生和吴顺华先生。吴江伟、吴顺华通过公司控股股东东阳市瀛华控股有限公司控制公司 38.28%股份表决权，吴江伟直接持有公司 2.17%股份，吴顺华直接持有公司 2.03%股份，吴顺华通过其配偶及一致行动人金茶仙控制公司 0.87%股份表决权，吴江伟、吴顺华合计控制公司 43.34%股份表决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吴江伟、吴顺华。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江西华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的公司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东阳市巍华制冷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控制的公司
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控制的公司
浙江埃森化学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方华化学的参股股东
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	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其他企业
山东埃森化学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方华化学的参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埃森化学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方华化学的参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9,786,011.95	85,000,000.00	否	45,444,526.07
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4,755,294.72	55,000,000.00	否	31,231,144.78
江西华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878,752.43	8,000,000.00	否	1,812,283.71
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5,215.10			262,764.15
东阳市巍华制冷	采购商品	305,044.25			144,761.06

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埃森化学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207,256.64	30,000,000.00	否	
浙江埃森化学进出口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796.46	35,000,000.00	否	
合计		73,128,371.55			78,895,479.7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阳市巍华制冷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6,637.17
合计			6,637.1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西巍华化学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9/14	2025/9/14	否
江西华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5,570,000.00	2025/6/24	2034/8/16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子公司江西巍华在2023年9月14日至2025年9月14日期间与该银行签署形成的各项债权债务关系合同、协议以及其他法律系文件，在最高债权额限度5,000万元内提供保证担保。截至2025年6月30日，江西巍华在该保证合同项下被担保金额为零。(2)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参股子公司江西华聚向银行申请的22,520万元贷款按38%的持股比例为江西华聚提供总额8,557.6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2025年6月24日至2034年8月16日。江西华聚将为公司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浙江埃森化学有限公司	138,309,731.52	2024/3/11	2029/3/11	注1

注1：公司子公司浙江方华化学有限公司与其股东浙江埃森化学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截至本报告期末浙江埃森化学有限公司共借款133,000,000.00元，期限为5年，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截至本报告期末累计计提借款利息5,309,731.52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43.41	263.04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闰土热电有限公司	10,597,501.48	8,980,965.32
应付账款	浙江闰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7,118,729.54	5,094,714.39
应付账款	江西华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46,944.95	683,984.03
应付账款	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		8,915.10
应付账款	浙江埃森化学进出口有限公司	1,403.54	
其他应付款	绍兴市上虞众联环保有限公司	50,000.00	20,000.00
长期应付款	浙江埃森化学有限公司	138,309,731.52	126,418,052.05

(3). 其他项目☐适用 ☒不适用**7、 关联方承诺**☐适用 ☒不适用**8、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1). 明细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适用 ☒不适用**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适用 ☒不适用**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抵押资产情况

公司子公司江西巍华于2022年2月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弋阳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账面原值为31,793,978.41元的房产和账面原值为3,740,000.00元的土地使用权，为江西巍华在15,000,000.00元的最高额限度内对江西巍华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弋阳支行所产生的全部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截至2025年6月30日，该房产的净值为7,305,224.63元，土地使用权的净值为2,311,780.89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该抵押合同下担保金额为零。

(2) 质押资产情况

1) 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签订《数字产品池业务合作协议》，在该行办理资产池质押融资业务。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在该行资产池内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零，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在该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零。

2) 公司子公司江西巍华于2023年12月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弋阳支行账户网上银行开通办理票据单独承兑业务。截至2025年6月30日，江西巍华在该行票据池内未质押银行承兑汇票，票据池内活期存款保证金余额为零。截至2025年6月30日，江西巍华在该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零。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控股股东东阳市瀛华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向扬州鼎龙启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进行投资。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的方式认缴出资 7,000 万元，占合伙企业 7.37% 的份额。东阳市瀛华控股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的方式认缴出资 3,000 万元，占合伙企业 3.16% 的份额。

(2) 2025 年 8 月 1 日，公司与浙江欣禾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协议，拟通过公司或公司指定的子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标的公司的控股权（最终收购比例以正式协议确定的比例为准）。本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具体收购方案涉及的收购主体、股份比例、交易价格等事项，尚需在完成尽职调查、审计及资产评估后，由各方进一步协商确定，交易最终条款以签署正式股权收购协议为准。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3,446,014.13	238,833,022.51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33,446,014.13	238,833,022.51
1 年以内小计	233,446,014.13	238,833,022.51
1 至 2 年	2,624,983.69	2,124,272.00
2 至 3 年	38.00	631,141.37
3 年以上	14,932.00	14,932.00
合计	236,085,967.82	241,603,367.88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 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	236,085,967.82	100.00	12,212,248.45	5.17	223,873,719.37	241,603,367.88	100.00	12,697,008.22	5.26	228,906,359.66
其中：										
账龄组合	236,085,967.82	100.00	12,212,248.45	5.17	223,873,719.37	241,603,367.88	100.00	12,697,008.22	5.26	228,906,359.66
合计	236,085,967.82	100.00	12,212,248.45	/	223,873,719.37	241,603,367.88	100.00	12,697,008.22	/	228,906,359.6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33,446,014.13	11,672,300.71	5.00
1 至 2 年	2,624,983.69	524,996.74	20.00
2 至 3 年	38.00	19.00	50.00
3 年以上	14,932.00	14,932.00	100.00
合计	236,085,967.82	12,212,248.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2,697,008.22	-484,759.77				12,212,248.45
合计	12,697,008.22	-484,759.77				12,212,248.4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巍华化学有限公司	63,776,875.37		63,776,875.37	27.01	3,188,843.77
BAYER	31,694,701.50		31,694,701.50	13.43	1,584,735.08
江苏禾裕泰化学有限公司	28,165,000.00		28,165,000.00	11.93	1,771,250.00
Special Materials Company	20,615,479.45		20,615,479.45	8.73	1,030,773.97
上虞颖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9,025,030.64		9,025,030.64	3.82	451,251.53
合计	153,277,086.96		153,277,086.96	64.92	8,026,854.3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69,208.88	104,913,239.55
合计	1,069,208.88	104,913,239.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25,483.03	110,434,989.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25,483.03	110,434,989.00
1 年以内小计	1,125,483.03	110,434,989.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50,000.00
合计	1,125,483.03	110,484,989.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57,400.00
子公司款项	905,677.89	110,000,000.00
代扣社保公积金	198,305.14	227,589.00
备用金	21,500.00	
合计	1,125,483.03	110,484,989.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5,571,749.45			5,571,749.45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515,475.30			-5,515,475.3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56,274.15			56,274.1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5,571,749.45	-5,515,475.30				56,274.15
合计	5,571,749.45	-5,515,475.30				56,274.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江西巍华化学 有限公司	799,181.41	71.01	子公司款项	1 年以内	39,959.07
职工个人代扣 代交款	198,305.14	17.62	社保扣款	1 年以内	9,915.26
浙江方华化学 有限公司	106,496.48	9.46	子公司款项	1 年以内	5,324.82
备用金	21,500.00	1.91	备用金	1 年以内	1,075.00
合计	1,125,483.03	100.00	/	/	56,274.1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38,517,827.99		438,517,827.99	403,517,827.99		403,517,827.9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8,378,857.74		28,378,857.74	32,485,077.76		32,485,077.76
合计	466,896,685.73		466,896,685.73	436,002,905.75		436,002,905.7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江西巍华化学有限公司	226,517,827.99						226,517,827.99	
浙江方华化学有限公司	177,000,000.00						177,000,000.00	
绍兴巍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浙江巍兰制冷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403,517,827.99		35,000,000.00				438,517,827.9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	减值准备期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
			追加投	减少	权益法下确认	其他综	其他权	宣告发	计提减	其他		

	值)	余额	资	投资	的投资损益	合收益 调整	益变动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值准备			余额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江西华聚 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32,485,077.76				-4,106,220.02						28,378,857.74	
小计	32,485,077.76				-4,106,220.02						28,378,857.74	
合计	32,485,077.76				-4,106,220.02						28,378,857.74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 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 据
江西华聚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28,378,857.74	28,378,857.74		持有的账面净资产 份额	无	不适用
合计	28,378,857.74	28,378,857.74		/	/	/

(5).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6).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1,209,307.97	274,865,240.76	569,997,154.17	367,858,998.48
其他业务	3,431,588.52	12,680,451.82	5,258,949.00	5,484,409.40
合计	404,640,896.49	287,545,692.58	575,256,103.17	373,343,407.8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401,209,307.97	274,865,240.76
其中：氯甲苯系列	86,169,066.78	83,445,750.79
三氟甲基苯系列	315,040,241.19	191,419,489.97
其他业务收入	3,431,588.52	12,680,451.82
合计	404,640,896.49	287,545,692.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06,220.02	-867,180.6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4,106,220.02	-867,180.63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59,808.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784,459.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512,681.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		

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2,800.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41,137.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261.97	
合计	8,353,132.2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8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7	0.22	0.2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吴江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8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